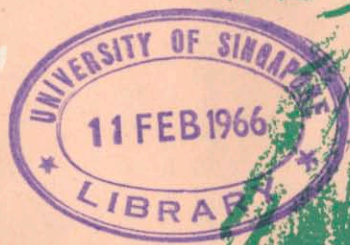


135501

版出月二十年三六九一

風 蕉



本期要目

藍·奧佛拉赫蒂

溫梓川

獵

年紅

大風

李牛才

奴隸的悲哀

余立

孤獨語

憂草

竹柳聲中

夢平

田納西·威廉斯

薩滿

赴宴

沙風

愛的迴旋

蔡文甫

134

每份三角
中篇文叢不收另費

5201
3600

編者的話

本刊上期新闢的「文藝沙龍」專欄，獲得廣大讀者的良好反應，大家都認為這個專欄的創設是必要的，因為，目前馬華文壇存在着許多值得商榷和討論的問題，它們都是阻礙馬華文壇進步的障礙，我們必須設法逐一的把它們揭露出來，讓大家一起商討解決的辦法。一個月來，我們接到許多有關來稿；只要是言之成理的，我們都將儘可能的予以發表。在這裏，編者要特地聲明：「文藝沙龍」刊出的文章的見解，並不一定是和本刊看法完全相同的；我們十分歡迎大家對這個專欄已刊出的文章，提出相反的意见；許多真理是在討論中獲得的，所以，我們不怕討論問題。

這一期，我們介紹了兩位現代作家：一位是愛爾蘭的藍·奧佛拉赫蒂，由溫梓川先生介紹，文後還譯介了他的兩個短篇傑作，相當精彩。另一位是由薩滿先生介紹的田納西·威廉斯；威廉斯的大名，我們聽聞已久，他在某些讀者心目中是個傳奇人物；從這篇短文中，我們可以概略的瞭解他的生平和創作風格。

小說創作方面，我們特別推薦沙風的「赴宴」，出現在這篇作品中的人物是那麽鮮明、生動，一點也不誇張，如果在結尾能加強幾筆，此文當能更爲精彩。年紅的「獵」是十分感人的；它給我們很深的啓示，然而，却沒有說教的痕跡。李牛才的「大風」，寫一個小市民的生活苦樂，雖是寫實，但並沒有那些所謂「新現實主義」者所犯的毛病，這是可喜的。夢平的「竹椰聲中」，着重於一個少婦的心理刻劃，頗有清新的氣息。

新詩在文壇上雖是冷門貨，可是，從事新詩創作的作者並不算少，而且，他們的作品都有相當的水準；他們努力奮鬥的精神，實在令人感動；本期刊出的「蠟淚」和「晨霧裏」的作者，就是這一羣中的兩位，我們深望他們能繼續努力。

現在是一九六三年的最後一個月，過三十天，將是新的一年開始，本刊當將以更美好的面貌出現在諸位面前。

目錄

編者的話	編者	(2)	淺談「表達」與「傳達」	高文	(12)
藍·奧佛拉赫蒂	溫梓川	(3)	奴隸的悲哀	余立	(13)
獵	年紅	(6)	連接環結的我見	應心	(13)
蠟淚	喬靜	(7)	孤獨語	憂草	(14)
晨霧裡	秋吟	(7)	竹椰聲中	夢平	(15)
陷阱的陰影	冰谷	(8)	在途中	晉斌	(17)
八月	張梓	(9)	鋼琴	古寅	(18)
虔誠的呈獻	燕野	(9)	田納西·威廉斯	薩滿	(19)
大風	李牛才	(10)	樹的短歌	夏菁	(20)
藤蔓	李旺開	(11)	赴宴	沙風	(21)
文藝界？文藝界！	施菲	(12)			

附 中 篇 文 叢 一 冊

愛的迴旋.....蔡文甫

藍·奧佛拉赫蒂

溫梓川

藍·奧佛拉赫蒂(Liam O'Flaherty)一八九七年生於南愛爾蘭的葛維灣附近的一個叫阿朗的小島上。少年時期，他先後進過洛士維爾鎮的羅馬天主教學校，和杜柏林國立大學。世界第一次大戰時，他參加了愛爾蘭防衛軍，到比利時去作戰。但在一九一七年他竟退伍回來。以後的數年間，他當過碼頭腳夫，書記，和苦力。一九二二年，他爲了建立愛爾蘭共和邦而奮鬥。兩年後，他出版了處女作「鄰人之妻」，一九二六年出版的「情報員」，榮獲德不列獎金。接着他出版的小說，計有一九二六年的「衣荷里先生」，一九二八年的「驢」，一九二九年的「金屋」，一九三一年的「謀殺者」，一九三三年的「瑪蒂」，一九三七年的「梵美」和一九三九年的「叛逆者」。此外他還有數量可觀的短篇小說。他的短篇充滿了濃郁的詩意和地方色彩，比他的長篇寫得優美。他曾出版過幾部短篇小說集。如一九二六年的「春天的播種」和「浮浪者」，一九二九年的「仙鵝」和「泰爾文山」，一九三二年的「野鵝」。他還寫過一冊「四海里的生活」，是一九二七年出版的散文；另一本散文是一九二九年的「愛爾蘭遊程」。至於戲劇，他寫過一部「黑暗」，是多幕悲劇。一九三〇年出版的「兩年」和一九三四年的「魔鬼的慚愧」，是二部自傳作品。

他的作品，翻譯很少，只有郁達夫譯過他的短篇小說「春天的播種」和「浮浪者」兩篇，收在「達夫所譯小說集」內。

至於我所譯的兩個短篇「偷驢賊」和「一枚銀幣」是從近年出版的藍·奧佛赫蒂短篇小說集中選出來的。

一枚銀幣

Liam O'Flaherty 作
溫梓川 譯

在奇爾密列碼頭的一道給潮水濺污了的圍牆上坐了三個老頭兒，他們背向大海，面朝村鎮和太陽在閒坐着，一陣輕快的微風，從海面吹拂着他

們；並且還帶來了一股給太陽蒸發出來的海藻的甘美的鹹味。過了不久，村子裏的茅舍的窗已飄起了縷縷青煙了，時候已是午後，那天恰巧又是禮拜天，村中的男男女女都到奇茅列看足球比賽去了，剩下了這三個老頭兒在這裏絮絮不休地敘述着他們青年時代釣獲大魚的故事。

突然傳來一陣風帆悉索的聲音，原來是一艘遊艇駛到碼頭的角隅來停泊；他們立刻站起身，穿過滿是泥濘的草地走到堤上去俯視。巴斯·康勞這個動作比較敏捷的老頭兒，把遊艇的纜索在碇泊拴好後，便回到那兩個正替上岸的艇夫守艇的老同伴那裏去。「這艘遊艇漂亮極了。」老浦蘭·馬儂說；他是個有着條向外彎的右腿和右耳後生着贅疣的老漢。「唉，」他說着搔了搔背部，「這一艘遊艇倒是很值錢的。光看這些發亮的銅飾就知道了，你看，房艙裏的地氈就鋪到艙口梯上來，啊，真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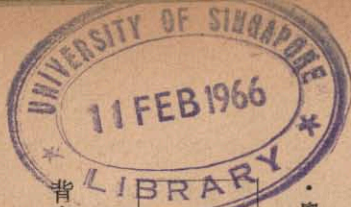
「我倒不高興在禮拜天乘這樣的一艘遊艇去釣魚，」米克·費尼說着，從他的又長又紅的鼻子發出了響亮的氣息來。他那對閃動的紅而大的眼睛，彷彿是在一進一出地跳躍；他雙手緊拄杖，分張着兩條短腿站在那裏俯視。巴斯·康勞默默地不說話，兩手插在腰帶上站着，雖說他已經七十二歲了，但他還是個率直，和藹與活潑的人。他有着——張滿是皺紋的羊皮紙的黃臉。他那無齒的紅齒齦老是顯出了老年人的露齒的笑容來。他的兩隻小眼在兩道白色的濃眉下，不時地向遊艇作着機警的探望，似乎想要偷窺點什麼的樣子，他的頸子上還纏了一條黃色圍巾，雖說那天的天氣有點鬱熱。

「附近可有公寓嗎？」一個從遊艇艙裏上來的穿阿麻布內衣褲的紅臉漢子喃喃地問。

這三個老頭兒都不約而同地告訴了他。

「好，走吧。」另一個人說。

當那紅臉漢子攀登鐵梯到碼頭上去時，有一枚銀幣從他的臀袋掉落下來，無聲地滾到小網盤捲着在艙面鐵梯底下的纜索旁邊。紅臉漢子並沒有覺察到便自顧和他的同伴上碼頭去。這三個老頭兒雖然看見了，却並不告



訴他，彼此也不說穿，那枚銀幣却在盤捲的纜索那裏耀着亮光：因為他們三個都各懷着滿肚子的心事，他們已經喪失了敘談或合乎情理的心頭。大家都光着眼在瞪住那枚銀幣，不時地用一種急速的偷眼目光去打量了一下，然後就又把目光移到別處去，簡直像一隻狗看到了一株灌木裏的兔子舉起腳爪在四圍打量的神情一樣。大家都看見了那枚銀幣，但却默默地保持着各人自己所得到的心思。誰都明白走下去鐵梯跑到輪面上去拾取，然後又回到碼頭上來而不致被發覺，簡直是不可能的。這時恰巧有一個戴着白色圓便帽的人正在房艙裏工作，他三番兩次地在艙口出現，並且有時還在洗滌陶器之類的東西，常常響起了幾聲洗滌器皿的煩響，那枚銀幣就在艙口前二呎光景遠的地方。這幾個老頭兒，除巴斯·康勞外，老實說要在梯級上落就不容易。無論如何，房艙裏沒有什麼人，他們都知道。即使他們上落鐵梯都不會不方便的話，他們各人也不便去拾取那枚銀幣，因為大家不敢去拾取那枚銀幣放進自己袋裏去。像這樣富有引誘力的發亮的銀幣，他們三個都同樣放射着滿懷着心事的目光，對落在面前二呎的一枚銀幣作着強烈的思索，他們都凝然於一種痛苦的靜默裏。後來大家終於粗聲大氣地交談起來。米克·費尼的聲音，原是從鼻孔裏哼出來的，顯然流露着專向其他兩個同伴而發的全部有計劃的念頭；如果要他詳細細作一番解釋，簡直會使他感到痛苦。浦蘭·馬儂不時地磨擦着雙手，顯露出踟躇不安的神氣。其他兩個却在靜聽他咒罵人家的貪婪。巴斯·康勞現在是一聲不響了，因為他的狡猾的頭腦裏，竟想不出怎樣打發他們走開去的好法子，便粗聲大氣地對其他兩個說完話靜默下來。

太陽和暖的照耀着。那帶有鹹性而有益的氣味的海水，使人不免會起了乾涸之感。在奇爾碼頭上，祇有個悠閒而輕佻的脚夫留在那裏，但這三個老頭兒却沒有顧慮到那枚銀幣會不會落到別人的手裏去。他們三個都各自面對着對面的無恥和貪婪起了點憤慨，大家的腦子裏都幾乎有着一種殺巴却在顫動着發出脆弱的痴語來。

這時，巴斯·康勞在碼頭上俯身拾起一小塊圓石，拋到遊艇的甲板上去，他們兩個同伴却揚起拐杖去攔住石塊落下，這簡直是一種不自覺的動作，他們突然地望着，然後就又把罵起來。巴斯·康勞却大聲叫着：「喂，就在那裏！」他的手作着杯狀套在嘴邊大聲叫喊。

一個愁容滿臉的，髻袋塞住一條殮中的漢子，踏上艙口梯的第二級說：「你幹什麼？」

「對不起，先生，」巴斯·康勞說：「請你替我拾起我剛掉下去的那枚銀幣，可以嗎？」他點了點頭，便拾起那枚銀幣，沉吟了一番，將它拋碼到頭上來。巴

斯·康勞滿不在乎地拾起了。那兩個老頭兒並沒有去爭拾那枚銀幣，竟然望着他將拾起的那枚銀幣用唾液揩了揩便放進袋裏去，他們眼巴巴地看着他把黃色圍巾在頸子上纏好後，便挺直身子，莊重得跟警察一樣，他的瘦長的陰森的背影就這樣趾高氣揚走了。

這時留在碼頭上的兩個老頭兒竟面面相覷地在生氣，後來甚至互相舉起拐杖，猜猜地怒罵着說：「你這個蠢才，為什麼不去阻止他拾取那枚銀幣？」

偷驢賊

Liam O'Flaherty 作
溫梓川 譯



罪犯章山跑進作供欄裏宣誓後，正打算作供的當兒，法官牟尼于便插嘴問他說：「你剛才說的是什麼名字？」罪犯是個紅髮，下巴尖削的卑賤不足道的銅匠。

「大老爺，是章山。」他說。

「哦！」法官說，「這個名字怎樣寫的？」

「天啊！」銅匠說着聳了聳肩，「我自出娘胎就沒寫過。」

於是全堂哄然大笑起來。

原告人的刑事監理員吉烈把章山的寫法告訴了法官。

「哦，」法官說，「我以為是張三。」

「不錯，簡直同意呢。」吉烈說，「這真是個婦孺皆知的名字了。」

「大老爺，」罪犯說，「我被捕時，實在是在叫章山。」

於是全堂又哄然大笑了一陣，然後罪犯才開始作供。

「大老爺，」他說，「我從奇麥斯項那奇爾那——馬那古爾去，原本帶着一隻黑牝驢去的，那隻驢子的後蹄鐵蹄落掉了一塊，所以走起來一顛一蹶地大煞風景。大老爺，我就怕牠多走了路，會吃上虐待牲畜的官司，所以，我碰到了另一隻驢子，那是一隻鞭痕滿臀的牝驢，那鞭痕就像給人用燒紅了的鐵條烙印上去的一樣，大概是鐵匠或一個天良喪盡的女人幹的勾當，我是在菜園裏找到它的。唔，總之，我對自己說，『我定要找到這個傢伙借用這隻驢。』你看，大老爺，我的驢子原是隻再也找不到那麼好

的驢子。我將它留下了。所以我就沒有把它帶走。」

「現在在什麼地方？」法官說。

「大老爺，在巴利華那哥蘭。」

「哦！」法官說，「因此你就在巴利——華——那——哥蘭偷了那隻牡驢嗎？」

「不，大老爺。」罪犯說，「沒有偷，我不過是借用吧了。」

於是全堂又發出哄然的笑聲，罪犯繼續說：

「我走不多遠，就碰見了一個人牽着一隻驢子向我走來，那像生滿疥癬的畜牲，不時還用兩隻後腿敲打着地板，並且每走一步便咳嗽一次，像是要將五臟裏的穢氣全咳出來的樣子。牠俯下頭咳嗽時，簡直把地面上的灰塵吹得滿天亂飛，除非大老爺站在地面前；後來我就和這個傢伙交談：後來他便求我換驢子，並且講好加付五先令的價錢。我肚子裏想，我既然借到一隻無主的牡驢，橫豎是沒主人的牲口，就不如將那個傢伙的驢子換給這個傢伙——」

「那一個？」法官說。

「就是我們那隻無主的牡驢的主人。」

「但是你是說你在路上找到的。」

「不錯，你該知道，牠一定是有主的畜牲。比方說……」

銅匠說到這裏，搖了一搖頭，皺起雙眉，露出一副愁眉不展的尷尬臉孔來。

「現在還有什麼話說嗎？」法官說。

「呵，」罪犯說，「你簡直把我弄昏了，大老爺，這傢伙和那傢伙原本不一樣的？我不過是用比喻來比較吧了。」

「你到底胡說些什麼？」法官憤然地說，「現在，我們說到那裏去了？」

這時全堂却響起了更大的笑聲，法官非常氣惱地鎮壓着全堂的笑說。

「喂，我們說到那裏去？」他重複地問罪犯，「我們並不是要你胡說亂道。」

「大老爺，是在利摩兀達里碰見的。」罪犯泰然地說。

「你在這村裏碰見誰？」法官氣忿忿地鼓着鼻音說。

「錯了，並不是在村莊裏，是在村莊的附近。」罪犯說，「那傢伙還沾着驢子落下的煤屑呢，我想。」

「啊，天呀！」法官說，「這是什麼供述——說下去！」

「唔，」罪犯說，用袖口揩了揩嘴，「我離開了那個傢伙後，便牽了向他買來的驢子，也可以說他買得我的驢子，不，不過，在離開了他後，我的牡驢實在是用了我那隻牡驢去換來用的。你瞧，他給了我五先令，總

之，我肚子裏想，五先令是五先令，如果我那隻牡驢沒有死在路上，那麼回到巴利華那哥蘭時，我還可以牽牠回家，不過，我當然要給縛上一個洋鐵罐才好趕路，那隻老牡驢，走上兩里路光景，便輪倒在路旁，我拉牠起身，牠的尾巴，好容易牠才肯再走上一里路，直到我回到奇爾那馬那古爾來。這時我又看見田地裏有一隻牡驢，我自對自說，我還是帶了這隻驢子去吧，你看，那意思就是誰都有驢子，因為我把我那隻驢子留在這裏去代替我帶走的那隻驢子。其實我還是帶了一隻驢子到巴利華那哥蘭，我可以找回我那隻黑牡驢，於是我又得留下我在田地裏帶走的那隻驢子在遺裏，去代替我自己原先的那隻驢子，歸根結底，我是帶了我自己的驢子回到奇麥斯項那裏來的。」

「等一等，」法官說，「到底是那一隻驢子？」

法庭裏又起了一陣竊笑的笑聲。法官格外顯得莊嚴，銅匠這時簡直完全想不起剛才說的什麼，張着口眼巴巴地望着法官。

「現在，你最好說清楚一些，」法官說，「那一隻驢子，你——呀——」

「我的意思是什麼樣子的驢子，你——看，你到底說的是怎麼樣的一隻驢子？」

「本來就有着好幾隻驢子。」銅匠說着，用了一種失望的神氣揮舞着他的手臂，「總之，我現在一隻驢子都沒有，大老爺，可以問你一聲嗎？吉烈先生抓我，是爲了我帶走田地裏的那隻驢子。他把那隻老驢關在牢裏，第二天牠便死在牢裏了，所以我回到巴利華那哥蘭來沒有驢子好去換回我自己的驢子。」

「不過，我們要怎樣才可以知道那一隻驢子是你的？」法官說着，靠

着椅背用了狡滑的眼光釘住罪犯。

「大老爺，我不是買過一隻驢子嗎？」罪犯說。

「你看到這裏來，」法官氣忿忿地轉向原告人的刑事監督說，「你對這個人有什麼話說？」

「我完全不相信他有什麼驢子的證據，先生。」吉烈說。

「呀，」法官說，「是嗎，章山？」

「大老爺，」罪犯說，「要是你答應給我到巴利華那哥蘭去看牠，明天早上我便把牠帶到你家去見你。」

這時法庭裏又起了一陣使法官無從鎮壓的震耳的笑聲。

「你看，」他對罪犯說，「這十分顯然的證明你沒有驢子，整篇供詞都是先行想妥後之編造出來的謊言。我判決你十四天苦監，不准以罰金贖罪。」

「謝謝你，大老爺，」罪犯說，「至於我自己的那隻驢子呢……」



年紅

我從戲院裡出來，撞上了老邱，他像個綁匪，一把將我拉上車去。

「別猶豫，參加我們的『特備節目』去吧。」他說。

「不，我……」
「機會難逢。」他拉動引擎，踏上油板，車子跑動了。「包你大開胃口。」

「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呀，老邱。」
「聽着，我們特請了老鄭做廚師——其實，真正忙的可是他太太，她確有她的一手，我們這一伙人裡誰個不讚她呢？總之，你等一會就會相信。」

車子在老鄭的門口停下。老邱與高彩烈地跳下車，笑着向站在門口的青年揮着手。

「他是第一流獵手。」他回過頭，對我說。走進老鄭的廳裏，我便一直默默地坐在一角。我的心情很沉重。剛才放映的「慈母淚」就像一把利劍，重創了我的心；坐在我身旁的兩個少女都偷偷地用手巾抹着眼角。我沒有流淚，却很受感動。劇情的發展使我追憶起兩天前所發生過的一件事……

那天中午，我背着剛剛申請到手的長管槍，在老邱的引導下，跟着另外三個伙伴，在老邱的膠園裏前進着。

在後頭，有點懼怕地跟着。我行過獵，曾經用散彈槍射擊樹上的寒號蟲和松鼠。因此，對於打獵，我不能說是完全外行。可是，過去幾次行獵，都是在離開公路不到一哩的果園裏進行。而這一回，我們的目標却是離開公路大約四五哩遠的大山芭。老邱在還沒出發之前，曾經再三要我提防草叢中、樹枝上的赤腹蛇和眼鏡蛇。我知道這些毒蛇是能置人於死地的，所以不免要感到心寒。我們還沒有進入大山芭，仍然在膠園裏行走。四周盡是新法種植的接種橡樹，那茂密的綠葉，幾乎遮沒了整個蒼穹，在林子裏走，就如撐着傘兒一樣。

當我還在想着可怕的毒蛇和吸血的水蛭的當兒，忽地聽見走在前頭的老邱輕聲地對大家說：「喂，有了，停下來，都停下來。」

大家停住腳，默證着他。
「瞧！」他指着不遠的一棵膠樹：「就在極上。」

「紅臉猴？」一個伙伴有點失望地說。我小心地觀察了一陣，好容易才看見綠葉叢中的毛髮。我禁不住暗地欽佩起老邱來。

「沒錯，是紅臉猴。」另一個伙伴似乎有點不耐煩，他搖搖頭，說：「還是走吧，打猴子？那多沒味道呵！」

「是啊，我們的目的是進芭打狐狸和山猪，何必和這傢伙過不去？」站在我面前的那個伙伴

走前幾步，勸老邱說：「還是趕路吧。」
「來，這傢伙讓給你祭槍好了。」老邱把我拉上前去，「你買了新槍，就讓你試試。現在，你應該先建立信心，免得遇上了山猪或是老虎時，手忙腳亂。」

我感到躊躇。

「快！像個女孩子怎成？」

於是，我把槍拿下，把柄頂在右肩上，向着目標瞄準了一會，手指却抖起來了。然而，我吸住氣，壓住心跳，「碰」地把第一顆子彈打了出去。

「啊，中了！中了！」老邱跳起來，使勁地拍着我底肩膀，「你真行！天才射擊家！」

不錯，那傢伙的確是被我擊中了，牠翻下身，可是沒有落下地，牠的後肢緊緊地握住樹枝，像榴槤掛在樹上一樣。這下子我可看清了，真的是隻紅臉猴。我猜想：子彈可能穿進牠的胸背，或許是沒有打中要害，所以沒有立刻斷氣，只聽得牠苦痛地慘叫着。

我問老邱：「現在該怎麼辦呢？」

「牠死也不會讓屍體落下的。」他回答：「再來一槍！不過，你可要射中牠的腳才行，最好是擊碎牠底足蹠。」

我便又放了一槍。只見那隻肥胖的傢伙整個兒地落了下來。大家都看得很清楚，我並沒有射中，只是樹枝斷了。

就在牠落地的當兒，有一隻幼小的猴子從樹上滑了下來，牠緊緊地抱住受傷的猴子。

「原來是隻母猴！」一個伙伴興奮地喊起來：「好極了，我正想要一隻小猴，這回可好啦！千萬別放走這小東西！我要！」

母猴似乎知道人們會再傷害牠的兒子。牠掙扎着推開那無知的小動物，並且作勢趕牠、打牠。可是，小猴却仍然跳進牠的懷裡，使勁地抱住牠。

我看見母猴胸前的血染紅了草地，也染紅了

蠟淚。喬靜。

蠟炬置在畫廊裏
映亮了蒙麗娜莎的微笑
——母親在那兒哭泣
把珠淚串成孩子胸前的項鍊

是幽宮裏的魔影移置了白晝
蠟炬焚成淚
把光灑出月外
淚外
曠外的世界何其暗淡
遂有蛾之翼 焚化在第一線陽光的獨
白。

晨霧裏。秋吟。

——外——章

眼窗垂掛着一些冬
閉在有霧之晨

四週只有白色和冷靜的名子
日子串着日子是白色
而自己是白色的形象
移動在霧的白色手臂

感覺霧的足音穿過髮林
吻醒籬邊含淚的花朵
晨霧裏，茫茫緊鎖着眼窗
輕過一條白布
怕踩到小石的寒臉。

語

那日，我死在十月的寂寞
海鷗在海之涓尋我的足印

一句感情埋葬在沙岸
十月冷寞的脚步跨過
我墓前的長綠。

九月以後的淚如雨
將掛在墓旁大樹的葉尖。

你跪在這墓前一個夏天了
淚花開在墓前的石級
想告訴妳一句說不出的愛
而我已死在十月的寂寞……。

小猴的臂膊。牠似乎感到很痛苦，然而，牠還是毅然地坐着，張大嘴巴，發出「吱吱」的叫聲。

「當心！」老邱提醒我，「牠要作最後的搏鬥了，這種傢伙在死前是最凶暴的了！」

我身邊的伙伴取下一點二二長槍：「讓我再開一槍吧！」

「不，你的槍法不行！」另一個阻止他，說：「我要那小的，若被你打壞了，豈不可惜？」

顯然地，母猴想站起身，然後抱住懷中的兒子。可是，牠失敗了。牠只一動彈，便又慘叫一聲，口裏流出了暗紅的血。……

我感到很難受。我想：這是多殘酷的玩意兒呀！如果子彈是穿進自己的胸膛，自己將作何感想？牠不是我的敵人，也不是我的仇人，我憑什麼去射殺一隻無辜的動物？我憑什麼去射殺一條生命？憑什麼，我把牠們母子倆分開？憑什麼？我呆望着那兩隻抱在一起的猴子，心如刀割

！良心開始在譴責我；時間開始在折磨我。母猴的傷勢並不輕，經過短時間的掙扎和忍受，牠終於癱瘓下去了。雖然，牠底眼裏還閃着憤怒和仇恨的目光，但是，淚水却禁不住地、潑潑地淌下來。再過一會，只見牠整個兒地倒了下去，而小猴仍然被抱在懷中，緊緊的。……

我默默地坐在客廳的一角。老邱和那幾個獵手聊得正投機，談着、笑着，看來好不快活。

「喂，來吧！就好了。」

老鄭從廚房裏跑出來，滿臉笑容地向我們招手。

「弄成幾道？」老邱嚥下一口口水。

「兩道。一是加中藥的補湯；一是『沙爹』式的烤肉。真香哪，我太太真行！」他笑得很得意。

我們圍在圓桌邊，默默地望着老鄭送上來的

補湯和烤肉。老邱禱告過後，大家便毫不客氣地動起手來。

「真香。」一個說。

「真甜。」一個應。

正吃得津津有味，當兒，老邱開口了：「老鄭，這傢伙是雄的還是雌的？」

「哈，簡直算是老太婆了！」他邊吃邊說：「我開槍打碎了一隻小猴的頭顱，牠却不知死活，跳下樹來，抱着那小東西，我即刻瞄準，又放了一槍，沒錯！不偏不倚，剛好打在牠的腦袋上！」

「死得冤枉！」

「人說，猴子是『靈長類』，沒想却都是笨蛋！」老邱一連喝下幾口湯。

聽到這兒，我覺得剛吃下的肉開始在胃裏頭作起怪來啦，我真的要嘔了！

陷阱的陰影

· 冰谷 ·

十年，呵，是的，整整十年了，但是，悠悠的歲月，並不會沖淡父親的記憶；尤其是見了別人捕獵山豬的時候，他那皺紋交錯的臉上，總是充滿憂鬱，有時還微微的唱

繞其間。辛勤的膠工，把接近園坵的處女林開闢後，種植了不少農作物。那時父親割膠的收入菲薄，爲了彌補經濟的拮据，也在園坵開拓了一片芭地，種植些蕃薯、木薯、蔬菜之類，作爲副業。

「路，是人走出來的！」父親便是抱着這樣的心來開芭的，可惜，這並不是一條平坦的路。

因爲種植了蕃薯與木薯，以致把潛居荒林中的山豬引誘出來。起初，牠們還有些怕人，在夜晚才敢出芭地尋食，但過了不久，牠們在白

天也成羣結隊出沒了；加之大家都沒有槍，所以農作物受到嚴重的摧毀，父親種植的當然也不例外。作物既被山豬蹂躪，父親索性放棄原有的割膠生活，而從事於獵捕山豬的工作！只是，他一個人力量單薄，因此他與木青哥合作。

木青哥是個身材結實、魁梧的青年，據說他從小便沒有了父母，他是由親戚養大的。他和父親一樣，在園坵裡割膠，但因為沒有家庭的担子，所以生活過得蠻好。

十年，呵，是的，整整十年了，但是，悠悠的歲月，並不會沖淡父親的記憶；尤其是見了別人捕獵山豬的時候，他那皺紋交錯的臉上，總是充滿憂鬱，有時還微微的唱

，我該如何追溯、如何說起呢？實在的，那當兒我還是個垂髮鬢齡的孩童，對周遭發生的一切，除了覺得有趣而外，單純無邪的心靈深處，那會着甚麼傷痕的意念呢？即使父親本身，我想，也絕不會想到山豬的陷阱，會在他蒼老的心湖投下一層陰影。然而，世間有許多事情，往往就是這麼令人難以蠶測；長空遊盪的花朵，廣漠無涯的海洋，誰能憶度它們的變化？

十年前，父親已是個接近六十歲的老人了，但由於他身體健壯，因此工作猶不覺困難。那時他在一個園坵內割膠，我們就住在園裏，環境十分恬靜。

那園坵三面接連着另外的園坵，更遠是山嶺錯落，朝霧夕靄常縈

父親和木青哥經過一番詳細的策劃之後，決定以陷阱的方法捕捉山豬；他們在山豬經常進出的路上掘下陷阱，阱口架些細小的樹枝，鋪上一層枯葉，再撒下少許沙泥，山豬走過時，便會墮入陷阱。

記得，在第一個陷阱完成的翌日，便有山豬落阱了。當天，父親同木青哥攜帶了刀、叉，還有一把下阱的長梯，將山豬活生生的捆綁上來。

足足費了一月半，他們才掘了三個陷阱。這時他們便不再掘了。因爲一來地多石粒，非常難掘；二來他們沒有甚麼時間放在這方面，原因是當時每天幾乎都有山豬落阱。有時一天兩三隻，甚至一個陷阱幾隻也不是罕事。

那片原處處女林面積廣袤，山豬極多。父親與木青哥還特地多種些木薯、蕃薯，以引誘更多的山豬。豬價高，收穫好，我家的經濟因而扭轉過來，父親深沉的臉孔也充滿着煥發的容光！

別人都羨慕我們「塞翁失馬，



因禍得福」，我呢，最難忘懷的莫過於香噴噴的「山猪芭」（山猪烤肉）了，那味道燒肉也比不上哩！

木青哥與父親極友善，由於合作捕山豬，情感愈加親密起來。木青哥每晚都到我家來，有時是聊天，有時是談捕捉山豬的事情。總之，無論在甚麼時候，他們都形影相隨。

可惜，他們的情感隨着工作而親密，也隨着工作而疎遠。當然，這是有原因的。

一個細雨霏霏的早上，父親和木青哥照例去巡視陷阱，他們的心情都同樣欣奮，因爲山豬最喜歡在微雨時出現。果然，他們發現一個陷阱的蓋葉有個大洞，滿以爲是山豬落阱了。不料仔細看時，頓時嚇得他們一跳，裏面竟是個老婦人！

他們急忙將老婦救起，但她的雙腳已經折斷，呼吸也極微弱了。

「老婆婆，妳怎麼會跌下去的？」木青哥問。

老婦微微睜開眼睛，低聲回答道：「我……我……是自己……跳

……跳下去的。」
父親問道：「妳爲何要跳下去？」

「我……我不想活了！」老婦有氣無力地把實況告訴父親和木青哥：原來她是受了兒子及媳婦的虐待，而自尋短見的。她會二度企圖自殺，但都被入及時發覺救起，此次她想投陷阱以結束自己的生命。老婦的死，父親感到異常不安與沉痛，雖則衆人都指責老婦的兒子及媳婦，對父親及木青哥毫無半句怨言。

「惜！」木青哥說：「老婦的死，出於自盡，並不是我們的罪過呵！」
「我雖不殺伯仁，伯仁却爲我而死，我寧願重拿膠刀，爲着避免無意作孽！」
「難道你願意永遠割膠，永遠受苦？」
「無論如何，我希望心中的暗影能早日淡忘。冀望你能聽從我的勸告。」父親帶着滿腔憂鬱地說。
「你既然決心放棄，我就自己幹！」
就這樣，木青哥演獨腳戲了。人的情感，有時是很微妙的，父親和木青哥自發生爭執後，彼此心存芥蒂，一直不會往來。但是，有一點使我當時不解的是，木青哥常常託人帶山豬肉來我家。

事情的變卦，有時是令人難以相信的；好的出發點，不一定有好的結果，就如一齣正在開演的戲，誰能預測它的結局如何？
父親原希望遺忘陷阱的陰影，偏偏事與願違，陷阱更在他心版上加深一層影子，直到如今，這影子仍然不能擺脫。
「木青哥被山豬咬傷了。情形很嚴重！」
一個迷濛的黃昏，一道不幸的消息，把父親對木青哥的芥蒂消弭了，他像一陣傍晚的疾風，跑去看看木青哥。
「亞青，你覺得怎樣？」父親見全身纏着白布的木青哥，悲切地問。
「呵，你來了。」木青哥苦笑

一下，說道：「我……不行了！這是我……不聽你的忠告……的結果。」
「不，你沒有錯，而我却犯了兩次錯了。如果我當時同你合作下去，你不會有今天的。」
原來木青哥在巡視陷阱時，迎面衝出一隻山豬單，他一時措手不及，以致在山豬尖銳的牙齒，以及猛兇的蹄踏之下受重傷的。
這是父親和木青哥分手後第一次交談，同時也是最後一次了。
時光的流轉，是可以沖淡一個人的記憶的；然而，爲甚麼這陷阱的陰影却永遠烙在父親的心窗上，不會泯滅？

八月

·張梓·

八月在南方
是一個裝飾的少女
八月的每一個朝暮
從青年的眼瞳散發

八月的紗窗外
透視閃爍星子
愛人，我弔傷許多寂寞
許多刮風夜晚

唯八月
偶然一
降下一陣肥胖的雨水
捲被還重睡
猶未圓的夢闌
驚夜鼻飛去……

虔誠的呈獻

·燕野·

黎明來了，當你輕手挪開那翡翠色窗簾，晨曦已在向你微笑了，那可愛的喜鵲也在樹上婉轉啼唱了。
揉揉你那惺忪的睡眠吧。打開窗門，你可以望見新的景象。
天空明朗燦爛，晨星早已逝去，陽光撩破薄霧的紗帳，投向高聳的椰樹和巍峨的青山，射在青綠的樹木上和平野翠綠的青草上，也照耀着你那有着青春光彩的臉龐。這是一個多末值得你珍惜和愛戀的早晨，就如你珍愛你自己擁有的可貴的青春。
你不該再踟躕在空曠的長廊上，不該再趨起於浪聲澎湃的堤岸旁，也不該再踟躕於黑暗中；忘去昨日的惡夢吧，忘去過去的悲傷吧！去到浩淼的海畔，在潔白的沙灘上築起高樓，在岩石上栽種一棵小花，在天地之間搭一座橋樑，在荒漠開一個活泉，在曠野建一座聖殿，這雖然將是失敗的結果，但你却是不必顧慮和躊躇！因爲那是你的理想，你必須去實踐它！
你曾經說，你要以你的雙手去爲人類鑄造一個多彩的春天！你將不畏嘲笑，不懼辛苦，不怕困難；甚至，你不願虛犧牲自己，朋友，現在黎明已經來到，太陽已經升起，你還猶豫甚麼，還等待甚麼？
在這明麗的早晨，我給你一個虔誠的呈獻，祝福你，願你早日實現你的理想。

大風

李牛才



「這種天氣，真熱死人呀！」路人汗流浹背地感嘆說。財伯暗笑在心裏，抬頭望天空，正和懸掛在天上的陽光照，一陣眩目的感覺，使他眼前的東西都看不見了，但他臉上却露着笑容。遠處，一陣鷄啼聲轉來，接着近處的公鷄不甘寂寞，拉長頸項也大聲的啼叫，想把聲音轉到速處去。公鷄驚醒了財伯的美夢，他張開眼，太陽不見了，四周一片黑暗，他正躺在牀上。於是，他回想剛才夢中的太陽，夢中的太陽真大，真熱；天氣太熱有時雖然不好受，但財伯却喜歡它，因為他是靠太陽吃飯的。

近來，太陽差不多有一個多月賭氣不出來了，這令財伯很煩惱，為什麼這地方這麼多雨水？他聽人家說過，全馬雨量第一的地方是太平。

他對「第一」這個名次很滿意，但他一想到生活，這高興便馬上消失了。雨水為什麼會在這地方佔多呢？人家會指着東面的太平山對他說：這座山太高太大了，常常擋住從印度洋飄來的雲朵，那些雲朵便化成雨點降下來。

「這座山，為什麼會安置在這兒？」他想：「如果這座山能移開的話，就把它移去吉隆坡，或是移去怡保和板城。」但他又想：「那兒不是也有很多賣冰水的人嗎？他們一定都怕雨水，他們也會一樣不喜歡這座山的。」

「看你，天還沒亮呢！」財伯在牀上翻來覆去，把妻子弄醒，她知道他醒着，便帶着埋怨的口吻說。

「我做了一個夢。」財伯在黑暗中說。「是不是夢見你中了馬票？」他妻子有點不耐煩地說。

「我夢見太陽，又大，又熱，路上的行人不停的喊熱。」財伯滿心歡喜地說。但是，他的妻子早已翻一個身，呼呼的睡去了。

財伯毫無睡意，他張開眼睛，繼續在想，他想到他的妻子財嬌，他和財嬌結婚已三十年了，她嫁給他時是二十三歲，他自己那時二十五歲，三十年如一日，兩口子恩恩愛愛的，遺憾的是財嬌沒有替他生下一男半女，爲了這個問題，他們談論了好幾次。孩子，這是財伯所夢想的，沒有孩子，在他的生命裏，就像缺少了一樣東西似的生活，有時也會感覺到無意義。

但是，有了孩子又怎麼樣呢？如果是個不聽話的孩子。

這是他眼見的事實，在他擺冰水檯的對面，屋旁的咖啡攤主人福成伯，他們老夫婦不是有一個叫阿明的兒子嗎？二十多歲的大孩子了，不讀書，又不幫父母做事，整天到處玩，拿去錢賭博輸了，回來就發脾氣，好像賭博會輸是他父母害他的。

有一天，他被例在咖啡攤幫忙，父母當然很高興，可是，當賣咖啡粉的人來收賬時，抽屜裏一筆要還賬的錢不見了。他的父親後來發覺一件更可怕的事，那是有

一天幾個朋友來找阿明，帶來一件用報紙包着的東西，接着幾個人匆匆的去了，臨去時，他父親才發覺報紙裏包着的是幾把刀，他一驚非小，他焦急，担心，好容易到晚上，阿明才回來。福成伯邊罵帶勸，連眼淚都流了下來，兒子却若無其事，還帶着不耐煩的神氣，嫌他囉嗦。

之後，福成伯很小的監督他，他要去那兒就問長問短，如果去了也纏住他跟着去，雖然這樣，他還是常常找機會獨自溜走。

有一天下午，財伯在他的冰水檯做生意，阿明回來了，獨自一個人，在賬檯旁的那張飯桌上喫飯，這時，有三個青年很快的踏着腳踏車前來，在咖啡攤停下，從腳車後的紙包裏一抽，每個人手都拿着一把巴冷刀，衝進咖啡攤，阿明回頭一看，立刻拔腳飛跑，可是，被後面的人追上，巴冷刀在他身上砍下去，沒有叫喊，他便跌倒在地下，跟着三把巴冷刀在他身上大事蹂躪，三個青年人得手後，跳上腳踏車逃了！

一會兒，救傷車、警察車都來了。過後，財伯悄悄的問人，人家告訴他，阿明還沒有到醫院就斷氣了。

第二天，三個青年人都落網，落網有什麼用呢？人都已經死了！

想着，想着，財伯的眼睛有點疲倦，他輕輕的合上，跟着也呼呼的睡了。

當財伯再張開眼睛時，天已經亮了，他立刻起身，第一件事便是到屋外去，他抬起頭看看天

藤 蔓

· 李旺開 ·

你看過寄生樹和攀爬樹間的藤蔓嗎？它們永遠仗賴他人而苟生，附寄在人家的軀體上。

藤蔓的生命說長非長，說短非短。它須看它的靠山，它原是依賴別人生存，一旦它的靠山垮坍，它也就了結此生。

我曾經看見野藤寄生在古樹上，它用長臂牢牢實實地抓緊那老樹的胸脯與背脊，使它幾乎喘不出氣，使它的背脊與胸膛烙下疤痕纍纍。那藤蔓却得意地昂起首，由樹麓爬至樹頂。在龐巨的樹上生活着。

蔓藤受巨樹的底掩，一日、一月、一年地苟延了下去。

古樹吸取雨露，並從它的根部汲取泥土的水份、養料，生長了，而藤蔓却是吮吸古樹的血來維持生命，似是人體內的蛔蟲。

古樹的枝極，葉子接受了風霜雨露的滋潤，陽光的曝曬，它倔強地聳立於山坡上，渾身迎着金色的太陽閃閃發亮。但，匿藏在它懷抱中的藤蔓，渾身清癯，瘦癯癯的。

你看，野草雖然被牆垣、巖石榨壓着，但它仍以最大韌力從牆罅裡、石縫間拼命鑽出頭來，扳直自己的腰幹，在陽光普照下，春風拂拭下渡着生活，它因為不甘受辱，它有倔強的個性，它活得比藤蔓光榮。

我也曾經走過廢蕪的荒野上，看到一座古廟殘破地給撇在曠墟間。四處闕無人跡，只有山風呼呼的拂送。風，似乎沒有鄙視這座破落的舊寺廟，因為總算這寺廟有骨氣，它雖老了，却仍能堅強活着。

偶然間，躲匿在寺內的簇簇藤蔓，伸出了頭，偷窺風與它的伙伴戲謔，它不敢再伸高自己的頭，它知道風是強悍的，恐怕會刮斷它的頭，因它本身十分脆弱。

寺廟看到的是外面的世界，藤蔓看到的只是圍於廟裏的天地，它渾渾噩噩地不知活了多少歲月。

日子久了，藤蔓的子孫越繁殖越衆多，竟爬滿整幢廟宇，使廟宇感到無限沉重的負荷，連透口氣都感覺吃力。

風，也變得慘酷無情，肆無忌憚的猛括。可憐的古廟，終因年老力衰抗拒不了外來壓力，「轟」的一响，坍了下來。

風結果了古廟的老命，而古廟却結果了那終年終月死纏它的藤蔓的殘生。

而那棵古樹，因為築屋者缺乏材料竟把它砍倒了，這是古樹的末日到了。更其不幸的是，那簇藤蔓也跟着遭殃。

空，看看太平山，太陽是從山後爬上來了，掛在山頂上，但陽光却不理想，不很強烈，不見了一個多月的太陽，光芒軟弱無力，好像一個剛剛大病初癒的人。屋裏的時候，財爺就問他道：「今天要出橋嗎？」

她，但陽光像沒有喫飯：「財伯沒有正面回答她，但餓示意還沒有決定呢。」

忙了一陣，財伯便推着他的冰水櫃出發了。把冰水櫃擺好後，他正想到出售冰塊的小店去，店裏的小伙計剛好踏腳車來，他一見財伯，立刻招呼道：「財伯，好久不見了。」

當了。財伯說：「再不見一個月，財伯連這條褲子也要拿去伙計說後想走。」

財伯拾頭看看天空，然後對他說：「小

伙計對他笑笑，跳上腳踏車走了。中午，財伯拉開抽屜看，裏面有四五塊錢了，足够還今天的賬，下午賣的錢就是賺的，但是，天空的陽光比早上的更無力，像一個怕羞的姑娘，一直想躲藏起來，財伯看得心煩惱，自個兒說道：「要下雨就痛快的下一場吧！」

飄來幾朵黑雲，稀疏的聚在財伯頭頂上，像對財伯示威，風兒也帶笑的來了，噓噓的從樹梢走過，輕撫着財伯。財伯憂愁了。

苦，他又來了！財伯自言自語着，心裏暗暗喊，五塊黃梨，四塊西瓜，這邊還有紅豆……這些東西，如果雨一下來，就都完了。

滾，黑雲像變魔術般，一會兒工夫，已瀰漫着整個天空，像千軍萬馬在前進，像海裏的大浪在翻滾，黑雲越來越多，越飄越低，風兒不像剛才斯

文了，它撕破了假面具，變成一個暴君。風吹着，一陣緊接一陣，樹葉飄落滿地，路上的行人匆匆的三步併作兩步走，腳車飛般的來往，財伯忙把東西收進冰水櫃裏，東西還沒有收完，財伯聽見很大的風聲，那遠處的椰樹也彎了腰，大樹像喝醉酒的人，站不穩的在那兒擺動了。很快的，大風就到了一拍的一聲，把地上的塵土，落葉捲起滿天飛。連帆布架也一起被風吹走了，財伯立刻順着風勢追，追了很遠，才追到他的帆布。

當財伯把冰水櫃推進人家的五腳基，雨就落下來了，而且好像聽財伯的話，下的很大。

避雨的第一次被大風吹走我的帆布。」

樹，吹起地上的落葉，也吹去財伯一天的生活。

文藝界？文藝界！

· 施 菲 ·

「什麼是文藝界？」

當我提出這個問題時，一定有人會笑我幼稚和無聊。但我要指出，幼稚和無聊的應該是那一些令人提出這個問題的所謂「積極份子」，他們老是在顛倒是非，擾亂一般對「文藝界」的正確瞭解。

我們都知道，「文藝界」指的是從事文藝工作的人士，正如「教育界」指的是教育人士，「商界」指的是商人，「政界」指的是從事政治工作的人士，「衛生界」指的是從事醫藥、救護工作的人士。

可是，偏偏那「積極份子」不這麼解釋，他們在星洲的小刊物上，一再叫囂，一再胡謔什麼「文藝應當從政治」，這是必要而且正確的。——這大言不慚地說：「文藝是政治鬥爭的武器；文藝從政治，才能把這武器磨鍊得更銳利，發揮更大的戰鬥性。」

文藝從政治，便不是文藝了，正如這一羣小丑所說的，那將是「政治鬥爭的武器」，所以，這一類所謂「文藝」的東西，不是一「文藝」，而是「武器」；當然，製造「政治鬥爭的武器」的人，是屬於「政界」，決不能算是「文藝界」。他們是沒有資格以「文藝界」自居，或是代表文藝界發言。

文藝界不能服從於「政界」！就像政界不能服從衛生界，和教育界不能服從於商界一樣。

文藝界是應該卓然獨立的！雖然，文藝作者可以在作品中描寫各階層的生活，但他不是附屬於某一個階層，或是做某一個階層的奴隸（工具），他是超然的、客觀的；在他處理問題時，運用的是藝術觀點，而不是什麼「政治觀點」；他是博古通今的，胸襟開朗的，視野廣大的，他要細微的分析問題，全面的瞭解社會，深入的反映人生。

「文藝界」的定義，經此解釋，大家當會有明晰的瞭解。

在這裏，我懇切地呼籲，文藝工作者應珍重自己的崇高地位，和獨立的人格，不要落入陰謀家的陷阱，成為某一階層的奴隸（工具）。同時，我也希望每一階層的人士都能尊重文藝界的超然立場，以及他們的藝術觀點。

「達傳」與「達表」談淺

· 文 高 ·

一天晚上，我寫一篇小說，直到深夜二時半才完畢。正當我擱筆休息時，我的思路還在湧流不停。原因是我十分不滿意我所寫的這篇小說——「勇敢的人」。但我又找不出不滿意的地方在那裡。我以為我是太疲倦了，便推開窗門領受一些清新的空氣，以蘇醒我的頭腦。

突然，屋簷下的狗被我開門的聲音驚醒。在微薄的燈光中，牠站起獵獵而吠。不久，隔鄰的狗也吠了，一隻、二隻、三隻、四隻……最後整條小巷的狗都吠了起來。我忍受不住這騷擾，把窗門關上了。一種奇怪的思路忽然佔據了我的腦海。

我想：「第一隻狗有感而吠，牠的狗吠引起了我的腦海。我忍受不住這騷擾，把窗門關上了。一種奇怪的思路忽然佔據了我的腦海。」

那是應當的。而其他的狗呢，則是由他人指引的。牠們自己並不思考，只是接受他人的發令施號。

我重新去思考我寫的「勇敢的人」。這是描述現實社會一個三角戀愛的故事。一個是獨立中學的兩性教員，一個是工廠的勞工，兩人都同時愛上一個小康家庭的姑娘。故事便按照一般習俗的見解，那教員因為害怕失業，怕負擔家庭，拒絕了愛情。工廠的勞工則腳踏實地的幹，薪水職位雖然低微，却對人生有強烈的信心和勇氣，結果得到了姑娘的垂青。

這本來我已經在某種程度上違反了社會習俗，即教育職位並不是爭取愛情的最大武器。而鞭撻了知識份子的對人生的頹廢，而專想逃避到個人主義的象牙塔去——喜歡玩弄愛情，但又逃避愛情——另一方面，則大大的頌揚一般勞工的對生活的堅忍。

但我仍舊覺得不滿意。因為我這樣做，只是同意社會上目前某一些人的看法，即勞工應該站在真理的一方面。我覺得那個教員在控訴

奴隸的悲哀

· 余 立 ·

這是文明的世紀，蓄奴制度是不容許存在的！可是，在星馬，却有一小撮寫寫什麼「文章」的人，竟沾沾自喜的以做奴隸為榮，認為能寫幾篇文章的人作為政治鬥爭工具是天經地義的事。

自由自在的人為什麼要甘作奴隸？究其原因，有下列數點：

一、精神不健全；

二、白痴；

三、懶惰；

四、投機。

如果是屬於前面兩個因素，那不但情有可宥，而且，還值得我們同情。精神病患者和白痴往往不能分辨是非黑白，他們之誤入歧途，是可憐和可憫的。

為懶惰而做奴隸，是希望在主人的下面混混，每天有固定的三餐可喫，那三餐可能是殘羹冷飯，但他不一定在乎，因為他知道自己「混飯」，同時，他自己也沒有勇氣到外面的世界去努力奮鬥。這一種奴隸，也是可憐可憫的。

為投機而做奴隸，是希望倚仗主子的權勢，以便有一天「狐假虎威」去「混水摸魚」一番。這一種奴隸，是無恥和下賤的，是可惡和可憎的。

然而，不管做那一種奴隸都是可惡的。第一，奴隸要聽主人的指使，譬如這一小撮做奴隸的「文人」就一再的警惕自己：「我們必須服從政治。」不錯，因為他們若有一點不聽從政治野心家（他們的主子）的指使，他們所享用的殘羹冷飯便成問題了。第二，奴隸要看主人的顏面，當主人高興的時候可以在他面前阿諛奉承和落力表演，主人心情不好的時候就得一聲不響的抱頭鼠竄。此外，有時還得留意主人的對手的顏面，以免開罪了他們，將來一旦自己的主人跨台，便少了一個投靠的地方，弄得狼狽不堪，走頭無路。謝明在「存在馬華文藝界的幾種現象」中說：「近兩年來，由於政治局勢的變遷，使得馬華文藝又從高潮中陷入低潮，……」又如葉長樓在「一個呼籲」中說：「這是一個不可否認的事實，隨着政治形勢的轉變，近兩年來，新加坡的詩壇是個冷落了」。這兩段話正是上述處境下的自供，真可拍案叫絕！

一個不作奴隸的自由人，才有獨立的意志和行動的自由；同樣，一個不作政治工具的自由文藝工作者，他除了接受自己的藝術良心的約束外，他可以有屬於自己的獨立的思想，也有充份的創作自由。一個自由的文藝工作者，他可以自由無阻地表達他的感情和看法，他不為任何人的意見所左右，也不必先看「政治風向」之後才決定應否寫文章和應該寫那一類的文章；只有在心靈自由的大前提之下，文藝工作者才能够寫出優秀的作品。一個文藝工作者如果甘心作奴隸，他不僅是葬送自己的前途，同時，也葬送了創作的前途。

歸根結底，做奴隸是悲哀的！奉勸自甘作奴隸的「文人」趕快覺悟，掙脫枷鎖，做個自由人！

我對他的不平描寫。他放棄愛情，僅僅只為怕受到失業的打擊嗎？或者，他還有其他原因？譬如經過多次的來往，發覺兩人興趣不同，性格不合，而不得不忍痛分離。或者，是他還有心理上的原因，怕看到女人穿紅色衣服，而偏偏那姑娘是喜歡紅色的！

而那一工友要向我抗議了。他可能是工作時間長，手頭緊，不能交太多的異性朋友。他的要求便減低了。在這樣情形下，既有女人愛他，他便樂於接受。很可能，他的心裡感到不安，因為那姑娘受教育過高，他自己容易產生自卑感，不能維持丈夫的地位。

到這時候，姑娘可能要我投訴了。她根本都不愛這兩個男子；她愛的理想伴侶，早已跟別的女子結婚了。在這創傷之餘，她已放棄了談愛情，誰要她，誰便可以佔據她。她的心早已麻木了，她要向他的愛人報復！

這一剎間，我的情緒開朗了。我明白我為什麼不滿意了。原因是在創作時，老是考慮兩個問題：（一）這主題對社會有什麼教育價值？（二）能不能引起人們普遍的接受？為了滿足這兩個要求，我便按照社會上某些人的意見，判定了三個主角的命運。之後，使我覺得作品很膚淺、像報章的新聞一樣。對於心理的刻劃，對於性格的塑造，根本沒有費多大的工夫。這是一篇小說嗎？

當我這麼去思索時，我發現了「表達」與「傳達」的關係。一個作家在寫作時是表達而不應是傳達。像我在寫「勇敢的人」時，我不是表達，因為我接受社會的意見。換句話說，我是為了要使文章能發人的欣賞，我使得放棄個人的意見，而作非我的文章。非我性佔據了我的特色。有的，只是文字和技巧的遊戲。——但在這情形下，個人還有一些表達自由。因為個人在寫作時不寫這篇文章，他還可以寫別的。第二，他如果大胆的寫，他可能會成功或者得到他人的攻擊！他還有選擇的權利。最少，他有不表達的自由。

在有些國家裡，政府制定文藝政策，作家的生活由政府管制供應的權利。為了生活，為了安全，只有運用文字，傳達官方制定的內容。有時傳達和官方不合，常遭逮捕。作家作傳達時也不安於懷了。

馬華文壇的很多作品很少是屬於作者表達的東西。承受了現實主義的精神，竭力反映和描摹現實，作家們只努力傳達社會上大多數人的意見！至於更進一步的去揭露人性、探求人類的呼聲的努力，很多作家感到不屑為之。題材有限，或太貧乏，便是覺得表達的重要。性。像上面筆者所談的短篇小說，如果注重傳達，又要有一個人寫，其他的人便不能寫了。如果是表達，則角度不同而有不同的看法，儀態萬千，全靠自己去決定。

最後，我認為表達與傳達。對作家創作是有很大的關係的。我自己瞭解有限，希望大家共同探討研究，以期得到一個明確的結論。

連接環結的我見

· 康 心 ·

研究和學習現代文學，不但能使我們了解現代文學的主要傾向，並且知道如何擴展我們思想上、創作上的各方面範疇；如何以新的、美的、易於發揮的形式及技巧，來表達我們的意念與情感。假如我們不研究現代文學，而祇一味往馬華文學圈子的牛角尖裏鑽，試想，這種坐井觀天的態度，又能夠為馬華文學界創造出一個甚麼來；馬華文學作品又出得了國際的大門嗎？

為了馬華文學更遠大的前途，作者必須多多研究現代文學，把它的好處帶到馬華文壇裏來，以期將來為馬華文學放一異彩，更為實現我們這個希望，現代文學人人應該讀。我希望：

（一）每期蕉風能夠選擇介紹一兩篇值得研究的現代文學名家的作品，以供一般作者、讀者去觀摩、學習，同時，又儘可能刊登一些當地作者的現代文學創作，藉此提高現代文學在馬華文壇的水準。

（二）作者的現代文學創作，應該是描寫現實中一般人的心理與情感，思想與行為的，必須避免荒謬或不合理的描寫。

（三）讀者儘量培養個人對現代文學的閱讀興趣；這樣做，不但啟發了智慧，也使個人的思想與文學的思潮相融合；使本身不致於成為現代文學欣賞的落伍者。

孤獨語

· 草 憂 ·



我總懷有奇奇怪怪的幻想，於
總市以一隅，於喧囂的市塵中，
靈寂莫始，我聳聽或得心
赤裸的高葉，企望高空曝曬，甚
麼，結果是毫無所獲。於是，一
如水的音樂，一句如風之切語，遂
能置我到另外一個地方。那地方
如夢。那地方無人。鬱鬱的葉蓋住
了天空，陰陰之聲從四周响起，而
沒有說話者與聽話者，終使我發出
孤獨語。
你知嗎？人孤獨時便有一種異
於平常的語言，發自心坎。我擷步
於林間，就常常在使用着它。那是
異於鳥鳴也異於簫聲的音响，有淡
香如開放夜半開的花，沉鬱也如秋
天的落葉。它幽幽不絕。震顫。它
密密如網之重。而我却遺失了夢
容之花在臉上。淡然而一朵帶有鬱
納的藍色，輕輕的風吹在耳旁，這
是晨早。晨早的河水閃亮，激動了
我的心湖。我如夢中遂有了孤獨語
。權與勢的威武與心靈之歡暢較量
一下，前者是何其虛空
，而後者却何其飽滿。
我說終究是一支音樂使
我看見了永恆。且棄所
有之世俗吧，且化我這
隻肮髒手為草笛一支，
點你雙眼之亮為火，照
藝術與愛情永恆。這話
，是你說的？是我說的
？實在，幻想中之幻想
，我把你排編到身旁。
我有苦澀的感覺因孤獨

語太過飄渺，恰如醉後愁更長。呵
！孤獨語，短如夢語，一場雲煙之逝
的感，一旦襲上心頭，愁遣不開，
種種希望外的希望誘惑我。有時，
我會狂笑當歌。我不是沒有感情之
石塊。誰能譴責我？誰是無罪之情
世俗之毒眼我不怕，傳統的綱絲我
不怕，只怕自己的一顆心，一顆心
經滿刻懺悔的創傷。故此，時時都
在彫塑自己；自己警惕自己，自己
痛苦自己。孤獨自己。搖手告別了
；紅燈綠酒，繁華惡醜。陶淵明是
我的先驅。歸去來兮！歸去來兮！
裂症之患者一定是在於青山綠水
之旁，而應該相信是在狂鬧之中。
今夜我如逃出瘋人院之病人，為要
掩飾憂鬱，笑着呵呵，而心之源却
流血成河，孤獨地自語。自語於如
夢幻般的黑森林，伸手不見五指，
重重噩壓過來。我甚麼都不想，
只想能可以有一場好好痛哭。
名是甚麼？利是甚麼？人生又
是甚麼呢？當獨語時，我乃自問，
在鬱深的林間，在沒有人的時候
。虛無呵！虛無使我欲滅自己。傍使
我痛苦，痛苦使我欲滅自己。傍使
升月的晚上。鳥啼恐怖。人生的舞
台多麼逼真。淚，恨，愁，怨，還
有愛，還不都是騙人的東西嗎？
說回愛，我有莫名的恐懼感。
愛並不輕鬆，也並不很純潔。耶穌
走過血泊，他面前是一片荒蕪；我
從痛苦中來，仍回去痛苦的所在。
我想學狼心自己。想以一手掩住聖
經，另一手在肉之山上萎靡。當然

這不是愛。愛已經隨同十七歲
歲，此一刻，多麼可笑。我十
上，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說，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吧，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去
負沉重的十字架，去美化你的人生
。是誰說的，這些話？這是不須要
指明的。我孤獨地在樹林間，四旁
無人。有時候你必須相信，人有一
種獨語的孤癖。因為人之心如流水
，憧憬着更美好更富有詩意的生活
。即使是再有千重萬重的困難，人
的體靜了，心却還不會死，那些
沉靜，嚴肅，崇高，莊重和榮譽的
事情，總永遠藏在心底，活在心裏
，論平凡，就該論到自己，可惜
我們總不能發覺自己，所以世界上
常有悲劇在上演。太重的幻想壓力
太重。秋天的花是不能開過嚴冬。
命運總把人扮成小丑。所以生是
所求呢？且來聽一聽自己的孤獨語
吧，發現自己的人就是擁有幸福的
人，有一天早上，我不知道自己為
何是這麼愁遣不開的沉鬱，走進無
人的原野上時，我之拖步何其蹣跚
。我也不知道自己所走之路是否正確
，別人也沒說給我聽。我坐下，沉
思，傾聽自己之孤獨語，久久我如
一塊石頭。我想，我從痛苦中來，
仍要回到痛苦的所在。恨與愛是全
沒有意義的，它不過是人生的一點
。但人生是為甚麼？我不知道！我
不知道！所以我的孤獨語，就是我
徬徨！我不滿足！我這樣說。

竹 榔 聲 中

。夢 平。

貝玫玉從睡夢中醒過來，她發覺躺在身旁的不是夢中的人兒，而是自己的丈夫，內心旋即有一陣的悵然感覺。

太陽已經升得很高了。她眯着眼睛側視那牀上的伴兒，他還在打呼嚕兒甜睡着，那粗短臃腫的軀體直挺地躺着，和一隻睡猪沒有兩樣。

她梳盥完畢後回到房裏，她的丈夫仍沉睡在那張日曆。她走到一個壁掛的日曆牌前，撕去昨天的那張日曆。「噢，今天是周末，還不是假日。」她開始考慮要不要把他叫醒。「不。」她隨即這麼決定：「他不是經常遲起的嗎？他是商行裏的董事經理，當然不在乎遲到的。」

女傭徐姆正在廳裏準備早餐，她原想幫徐姆切麵包、抹一加椰（果醬），但對方已經安排好了。她無所事事的在廳裏踱着步子，臉上浮現凝滯和冷漠。不覺間，她憶起方才的夢境；想到和夢中人歡暢的聚首，她有着舒緩的感覺。可是，不更時，她便被一種聲音拖回到現實裏來；那是賣叫者的竹榔聲。

她走到窗口處，望見馬路上正有一個約莫十歲的男孩。他一邊廻目四顧，一邊敲着竹榔，發出「咯咯咯」的響聲。

她對這響聲是熟悉的，甚而可說是親切的；然而，這響聲如今却使她加深煩燥。這些日子，她早已厭倦它了！

那敲着竹榔的孩子，望見洋樓的窗口出現一副少婦的面孔，便揮手向她示意。使她楞了一會，她原本無意買甚麼，但忽而轉念一想：「我還是不不要使他失望，看他怪可憐的！」

於是，她着令徐姆到樓下去吩咐他把一碗牛肚拌燥條送來。

用早點的時候，杜甲生望着太太，眯細小眼，喜形于色的說：「妳喜歡吃這些東西了？」

「我只是一時的興趣。」貝玫玉迴避正面回答他的問話。略帶羞意地說：「你要嗎？分一半給你。」

「不，我不要。」杜甲生顯得十分關懷地說：「妳如果喜歡吃甚麼，就吩咐徐姆去買。妳給我做太太，衣食住行包妳滿足的……嘻嘻，有一點妳必須遵守的：記得這裏是成都市，不像妳原來那個小鎮，所以妳不要亂出門去！」

接着，他還說了一些話，都是用命令語氣的。她丈夫這種大言不慚，自炫訓教的話語，她不耐煩的撇着下嘴唇，然後默聲地吃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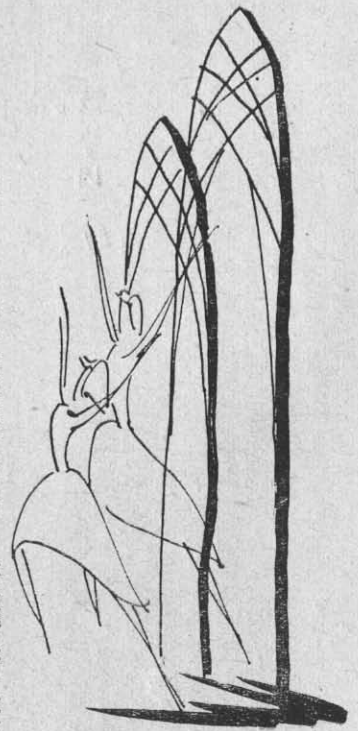
杜甲生臨去上班之際，他鄭重地對徐姆說：「太太這時應該休息，她的胃口一定不大好，妳需要好好照顧她！」

徐姆連聲應好，她隨即預測到那是什麼原因。貝玫玉瞪了丈夫的背影一眼，煩惱地想：「討厭！他老是猜三疑四的。」

徐姆提着菜籃出門去了。樓房裡只有貝玫玉一個人。單調沉悶的廳裡，她更覺寂寞。於是，她有很多時間想心事或者發悶。一切過去她所想的，跟事實却大有出入；她原想享受的清閒的生活，如今竟是一種刑罰。日子和生活並不如她所意料的那樣安詳，她總是被某種心事苦惱着。因此，她變得沒有一點情趣，而經常跌落在少女時代的回憶的泥淖裡。

此刻，貝玫玉不斷地想：「一切都寂靜，我的心却不平靜！」接着她又想：「生活原是這樣嗎？」這麼一來，她剛拿在手心的那部暢銷小說又給她放下來，她的心力無法集中，看不進去。她順手在額角使勁的推擦幾下，便伏在圓桌上閉目深思了。

這當兒，遠遠地，彷彿也有一陣陣的竹榔聲，在她的心靈深處迴響着。那有節奏的「咯，咯，咯」聲，愈來愈響，愈響愈緊。那兩塊用竹削成的梆子，好似她的兩片心肺，被人執在手中敲擊起來。她猛的抬起頭來，使勁地把自己的頭顱連搖了一會，然後又把它埋伏在桌上。顯然地，她的腦海宛如被竹榔聲所造成的一個個波瀾沖昏了。那個人的影兒，一次次的拉緊着她的心弦，她有着痛心的仇恨！不是對他，而是對自己。因為她和他曾經是彼此生命中的一部分。此刻，初戀時的情景仍舊像黑夜裡的燐光，遠遠的在回憶



直到徐姆從巴利回來，貝玫玉才在徐姆的扶引之下，躺在臥室的牀上。她打發徐姆出去，又吩咐她把房門關上。她原想休息，但昨夜夢境愈來愈清晰，他那張褐色樸實的臉孔在她腦海映現。她爬下牀，從梳妝檯的抽屜裡取出一枚鑲着淺綠珠子的戒指，望着戒指，她心裡升起了點溫存的感覺。

從這枚戒指，她聯想到它的主人，和它的來由，於是她想到他平日的人。他，他實在太老實了！她想：「那次，他在德士車廂裡檢到一個錢包，那是一個商賈遺落下來的。他找到失主，把錢包交回去了。對方十分感激他，送他兩百塊錢和一枚做爲紀念性的戒指。他把兩百塊錢交給母親，把那原是租賃的攤檔買下來。那枚戒指却轉贈給我，做爲定情品。……假如他不老實得沒中用，我和他或許可以用那錢包裡的款項，來籌備我倆的婚禮了……」她想的不少，但忽然打住了思路，自言道：「別想啦，我們之間的心橋早已給我自己毀斷了！」

她一想到自己的背叛，不免有自責之意，但她到底是個強偏執的，這時她又心裡給自己辯護：「不，這不能完全怪我。頑固的父母不是終於答應我嫁給他嗎？但他能力不濟，媽所要的聘金降低到八百元了，他還說非在兩三年內籌備不來。我始終只愛他一個，但他給我太多委屈了。我的父母一定要我在這兩年內嫁出去，他們好像有意要挾我和他分離。」

後來，他爲了賺更多的錢，忍痛的離開她到內地各處當推銷員。由於他居無定所，他們連通信也很少；這種情況維持不到一年，他却對他的愛情有了新的估價，她熬耐不住寂寞，愛心便開始動搖了。又過了四個月，當他因「久未獲書」而趕到她家裡的時候，她把自個兒關在房裡，低泣着不肯出來會他。後來，他才知道他心愛的女孩已經同一位商家定親了。

幾天後，她收到他的來信，她感動地掛着淚線。但她最後並未回心轉意，連信也沒作覆。她做「杜太太」的前一天，她又收到他的信；這回責她把「愛情」埋葬在商業化婚姻的墳墓中。指責她把「愛」收回抽屜裡之後，她臉頰上有着潮濕的淚珠。

午後，杜太太從午覺中醒過來，她的聽覺一恢復使用，便又聽到那惱人的竹梆聲。她緊蹙着眉頭，攏着蓬鬆的頭髮，走到窗口處吐一口唾沫。敲竹梆的孩子向她示意，她搖搖手，那孩子低下頭來。她發覺這孩子不是早上的那位，這個還穿着校服呢。「他倆也許是兄弟吧？」她想。爲了擺脫那聲音帶給她的煩擾，她開始做試探式的詢問。那是一個早上，她在梯口處向叫賣的孩子發問：「小弟，街口那個擔子的頭家夫婦，是你的什麼？」

「是我的爸爸媽媽。」孩子拂拭着臉上的汗水，問道：「阿姨，你問這個做什麼？」

「沒做什麼，我只問問而已。你坦白回答我，以後我常常同你交關。」她說。

孩子疑惑地望着她。她繼續問：「你們的爸爸和媽媽最相好，他們連頂嘴也沒有過。隔壁的長頸叔，他和長頸孃就常常相罵打架……」

「我聽人家說，你媽媽的爸爸——你外祖父很有錢是不是？」杜太太是聽徐姆說的。

「是。不過，我們以前不叫他做外祖父，因爲他不認媽媽做女兒。現在有來往了。有一次，外祖母給媽媽三十塊錢，媽不要他的。他說他自己有。我知道媽並沒有錢，我們的生活相當苦。要不然，我們兩兄弟就不用一放學，就出來敲竹梆了。」這孩子說得很坦白。

「聽聽孩子的母親的身世，她有些已經從徐姆口中探聽到了。她對那對夫婦，始終覺得很不尋常；何況是在父母反對中結合的。」

「請你媽媽明天來我這裡坐一下，我有一點事想跟她商量。」臨走時，杜太太囑咐孩子道。她又回到那枯寂沉悶的廳裡，痴坐在沙發上沉思，而感到窒息；她忽然覺得誰都比她快活！「這種生活是無聊的，生命等於白白浪費掉。」她唸叨着。之後，她又聯想到「他」——那個鼓勵她、熱戀她、陪伴她走上奮鬥世途的青年人，他曾在她面前自豪地說：「生活是不斷的征服。我是在竹梆聲中長大的！」想起他那結實健全的身心，她覺得她原該依靠他才是。

這是一個晴明的早上，杜甲生和徐姆都相繼出去了。杜太太在廳裡等待一個女人的到來。那女人來了，她帶着和初陽一樣溫和的笑容。杜太太還沒有招呼她坐下，她便開口道：「我的兒子告訴我，妳有事要找我面談。請說吧！」杜太太咧開嘴，嗓子裡用一下勁，這才把自己的意思說出來，最後她強調說：「我可以給妳四十塊錢的補償，因爲我實在不耐煩聽那竹梆聲了，請見諒！」

對方猛從沙發上站起來，溫婉的臉兒呈露不悅的神色，但她略一凝神，便又和藹地說話了：「我答應妳的要求，把擔子移到另一條街道去，同時不要在妳家附近打竹梆。我們是不需要妳任何補償的！我們本來就有換個位置做生意，這裡的生意很冷淡。」我就是有點不明白，妳愛靜得連竹梆聲也感到刺耳。」

她末後的話，顯然是有着護意。杜太太意味到自己小看她，而感到抱歉。一方面，她又驚佩在社會裡竟然有這樣豁達而輕視錘利的女子。

從第二天之後，竹梆聲便絕耳了。然而，杜太太的心靈仍舊不安靜；那來自心靈深處的竹梆聲仍迴響在她耳膜裡，激起她記憶的波瀾。

她正在鬱鬱凝思的時刻，徐姆走到她跟前，說道：「太太，妳身體又不舒服了嗎？杜先生吩咐我陪妳去看醫生。他相信妳有孕了。」快去房裡換件衣服吧！」

在

途

中

· 晉斌 ·

星期天的下午。

亞福穿好了衣服，把一個破爛的小草笠往頭上一戴，頭上那明顯的疙瘩隱沒入笠中，他的臉上沒有甚麼特徵，看去是個三十開外的強悍漢子。他嘴旁露出一絲笑容，看了腳車後面兩百多斤的膠片，便推開腳車的「停腳」，喊道：「孩子的媽，來呀！」

這時，亞福嫂從亞答屋裏跑出來，忙手忙腳地去幫丈夫把腳車推下石階，推過了小木橋，看着他騎上腳車，她才滿意地叮嚀：「別忘了買米和小毛的彩色！」接着，她喃喃自語道：「這次的出柵可不壞呀！」她會心地微笑了。

亞福伯沿着河旁的小路踏去，這條路小得只容一個人通過，假如是街市的人，就是停下腳踏車來推動還恐「一失足成千古恨」呢！然而，載了兩百多斤泥的亞福，却逍遙自在地踏着腳車，哼着歌兒，想着今天的柵行情。

不知不覺的，車子已轉入大路。這條大路本來是樹膠園，政府爲

了溝通水渠，樹膠能有足夠的水份，生產量增高，便貼了園主一點錢，動工開這條長達五哩的大河，就在河旁築起了這條平坦而寬闊的泥路。

亞福沿着路踏去，他要到市區去賣樹膠。這兩担的樹膠，八二一十六、五二一十，一百七十元……一百七十元不算少呀！想着想着，險些兒把前面的人撞個滿懷。

他忙舉頭定神一看，連忙叫道：「福春哥，你載那三枝這麼大的『峇臘材』用來做甚麼呀？」

「哈！想萬字票想得入神，連令爸都沒有看見。」他揀着粗啞的福建話說。一會兒，才收斂了開玩笑的口氣，指着峇臘說：「這峇臘材是要做『烘籠』的柱子的，椰子已經破好了，不得不趕着把『烘籠』建好，才能把椰肉烘乾呀！」他一口氣把話說完後，端起了亞福伯一下，順口問道：「賣柵了？」

「嗯！」亞福伯驕傲地答了一聲，忽然想起了甚麼心事似的，開口罵道：「乾令老母，鬼亞央（註：『萬榮萬』老板）越來越不像樣

了。幹令老母！」

「那鬼怎樣了？」福春哥笑着問。

「幹令老母！」亞福伯氣還未消逝，接着又罵了一句，才說：「上次我才一次把膠載到『美源美』去賣，他就『哭爹哭媽』（註：呱呱吵）。你想，萬榮萬（亞央的收買膠店號）比美源美一担要少二元。同樣的行情，同樣的貨色，你看，氣不氣人？」他說到這裏，已經氣得七竅生煙，但是並沒有把事情講清楚。

「到底是甚麼一回事哭爹哭媽的？」亞福伯！」

忽然，一個年青人的聲音從亞福的背後響了起來。亞福趕忙下意識地轉過頭來。站在眼前的是一個精神煥發，二十開外的青年，削長的臉形，小小的黑眼睛上下地滾着，鼻子高高的，貓般的小嘴往上翹着，嘴刁着一根香煙。他在一間中學的高中畢業，原本懷着崇高的理想，可是，現實却給他當頭棒喝，後來的理想，找了一個膠號，委曲

地做一個膠工。

「哦！小李，你來得好，你給我評評理，我就只有這一次不賣柵給那鬼亞央，第二天他便在咖啡店裏當很多膠主的面前，打轉他的鼠眼，神氣十足地說：『喂，亞福呀！你既然換了主，我們那條債來算一算吧！……』」幹令老母，他要面子，我也要面子，你想，我只欠了他三四百元，他就把我的面子扯了，你看！這應該不應該？假如要商量，也得到店裏才對嘛！哼，上次我得意時，幾萬元的柵放在他的店裏給他使用都不計較。」

「也真是豈有此理，我上次載運了一些下等柵到別鄉去賣，他也都知道，來和我吵吵鬧鬧！」福春哥附和地說。

「我說呀！亞福伯！」小李想了一下，說道：「最好你把那三四百元還清了，索性不把膠載到他那裏去，也免得生他的氣。」

「這樣也好，我們合作起來對付他，他以後就不會這樣欺侮我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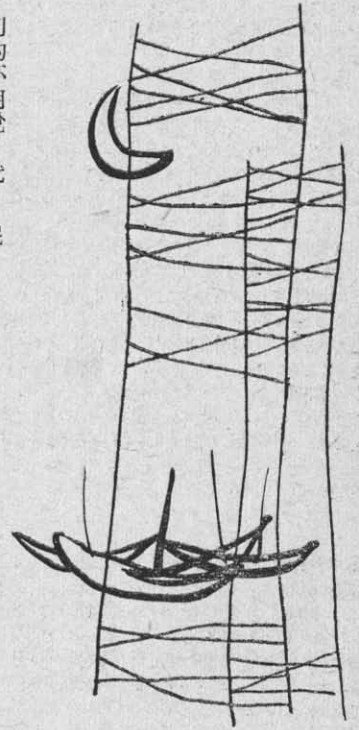
於是，他們三個人把手拉在一起。

不知何時，又來了五六個外國主和膠工，他們都抱不平，支持亞福，他們決定今後不載柵到「萬榮萬」去賣了……

亞福伯帶着輕鬆的心情把膠載到膠店去，當然是美源美，而不是萬榮萬了。他彷彿打勝仗的戰士似的快樂。

鋼筆

寅古



朋友都說我寒酸。不是嗎？別的不用說，就以日不可或缺的工具——鋼筆——來說罷，別人的鋼筆一年內要換上一兩枝，可是我呢？去年是那一枝，今年也還是那一枝，從初中而高中，以至於現在還是那一枝。因此，怎可怪他人道我寒酸呢！

「你呀——我說你一輩子也要做王老五的。有一天，老余就這樣的跟我開玩笑道：『永遠也不會有女人看上你！』」

「王老五倒好，」我直率地說，「免得像你整天無事忙，——什麼 HANDSOME 啦！DATE 啦！一大堆的。」

雖然話是那麼說，有誰真的願意一輩子做王老五？誰也不能否認，沒有愛情的生活還算是什麼生活？人生並不是單爲了吃飯和睡覺的呵！因此，在向老余出了那一口氣之後，我竟然也墮進了愛河。

老實說：我原是一個不修邊幅的人，鬚鬚長了，一禮拜刮一次也會嫌麻煩，可是，如今非一天修飾一次不可了，不然，怎好意思見她呢？——雖然，這是一種累贅。

再說：本來，我的皮鞋是從買來穿到張開口後丟掉算了，向來是不肯擦油的，——因爲我認爲那也是一種累贅，既花時間又不經濟！可是，如今就不行了，我怎麼好意思在女朋友面前露醜

呢！雖然，那一切的一切都不是出於自願，但是，誰叫我要愛上她？——原來愛情就是那麼累贅的呵！

「你的鋼筆也該換一枝囉！」她說。居然是這一句話，可是，我要皺皺眉毛了，不是嗎？平時——你的皮鞋也該擦油了，那倒好辦，而且一罐鞋油也花不了幾多錢。可是，如今——你的鋼筆也該換一枝囉！——說老實話，我何嘗不想換一枝新的呢？只是，錢啊！從那兒來得那一筆錢？而且，現在的這一枝，也還勉強可以用，俗語云：『家有敝帚，享之千金』，因此，平常朋友向我提起，我總苦笑了一下，不了了之。

可是，現在——現在怎麼辦呢？總不可能再苦笑了！一下算了事，那不給她看出了自己的寒酸才怪哩！

「有了！」我心裡想，臨急智生，腦子裡靈敏的構思了一個故事來。

「是嗎？」我說，轉向她輕鬆地一笑，「其實——我早就想換一枝新的了，只是——每當想起它的重大意義來，我又心有不甘了。」

「爲什麼呢？」她敏感的注視着我，「難道它有什麼記念性嗎？」

「你真是聰明，一猜就中！」我假裝驚訝地說，又裝着回憶往事的樣子。「那一年，我和她

高中畢業，——本來，我們是想一塊兒出國升學的，我們的出國手續也辦好了，——可是，天有不測風雲，我家裡忽然起了驟變，我的升學美夢幻滅了，我不能陪她高飛，但是，她呢？——她終究是要走的，——臨行前，我們才記起應該互留一件禮物做紀念，可是，我們身邊又沒有什麼貴重的東西，只好各自抽出袋子裡的鋼筆來：——「唔，難怪你至今還那麼珍惜它！」她慨然的說，小心的端詳着那鋼筆。

我心裡不禁暗笑，一向那麼細心善辨的她，如今，卻也會被我愚弄了。

「別把它看的那麼嚴重吧，」我坦率地說，「只要你喜歡，我新買一枝算了！」

她沉默不語，深深地望了我一眼，千言萬語都化爲會心的一笑。

幾天後，我收到了一筆不少的稿費，這是額外的收入，因此，我即刻滿懷興奮的跑進鋼筆店。從店子裡出來時，我原有的老爺筆不見了，替代它的是一枝簇新的派克筆。

「這回朋友總不會再笑我寒酸了罷，」我想：「我也可在她面前炫耀一下。」

「現在這一枝，——你認爲如何？」當我見到她時，我得意地說道。

「很不錯，——這才像是個寫作的人呢！」她嫣然一笑，「舊的呢？」

「舊的？」我心裡莫名其妙，她還問那舊的幹什麼，「丟了。」

「丟了！」她頓時起了一陣痙攣，臉上的笑容消失了。

「有了新的，還要那舊的幹麼！」我坦率的說。

「有了新的，——舊的就被遺棄了！」她說着，忽然傷心的哭了起來。

我像墮入五里霧中，心想：「這女孩真奇怪，口裡是一種講法，腦子裡卻是另一種心思！」

呵，女人，女人！天下最難預測的，莫過於女人的心：我喃喃自語……

田納西·威廉斯

·薩滿。

田納西·威廉斯，曾兩獲普爾列茲獎金，三獲紐約劇評會獎，無可否認的是一位不可匹敵的舞台掌握人。他的戲劇有熱情的節拍。自尤金·奧尼爾以來，他是美國最偉大的劇作家。

美國的舞台上充滿了他的人物，他們留給觀眾毛骨悚然而令你難忘的印象。戲中的對話別有一種輕快音調，遠勝於日常閒談那種單調、不聯貫的樣式。他的獨白，更是除了「劇作家之神」莎士比亞以外，沒有人能比得上的。

威廉斯是一位驚人的佈景能手，所有的角色都可以製造場面，既富爆炸性，又具傷害力，他也是情緒的左右者。有時候熱烈，被壓制得帶危險，慢慢因大變動而爆發；有時候却悲涼和淒慘。為要達到這目的，他盡量地利用舞台道具：佈景，燈光，音樂，再加上一份無形的，不可或缺的天賦，就是能使觀眾除了舞台上那個世界外，忘卻其他任何世界的存在力量。

單憑技術上的巧妙，不能成為第一流的劇作家，他一定還得有一種對生活的憧憬。威廉斯也有他的一套。他的世界是陰暗的，狹窄的，沒有豐盛的信仰和愛的資源，但却真實無比。他的戲劇，都發自他的潛意識。他說：「凡事都是可怕的，人心會對生存沒有意義而生恐懼。有的人倚靠某種因襲來的哲學，如果你誇說真有天堂的話，那生活還有些意義。但假如天堂僅是一種幻想，那我們身處這黑森林內實在沒有什麼別的可得到了。在我看來，局面是對我們不利的。唯一的勝利是看我們怎樣想。」

他跟海明威有極大的分別。海明威的得勝者雖然空手而歸，但是他站在得勝者那一邊；威廉斯却對「一些不配佔勝的人」特別同情，一些迷途的，怪癖的，與眾不同的，處於困境的——脆弱的靈魂，都是沒有應付黑森林的配備。假如威廉斯贏得了觀眾對這種人的同情，那也許是因為他道出了一個普遍的情況：寂寞感。他的角色都渴望衝出孤獨的牢籠，跟別人接觸。「地獄就是你自已，」他說，「你若把別人都置諸腦後，就是地獄了。」所有威廉斯的戲劇，都在超越自我的一剎那達到昇華——「當一個人能忘我，深切為別人設想的時候。」

他最近的一齣戲是：The Night Of Iguana。該劇中的人物並不是個強地要自取滅亡，他們要活得徹底，毫不氣餒，劇終時，女主角哈娜有獨自過活的勇氣，唯一使他恐懼的，是不斷極痛苦地受到是否真正在生存的

試探。她向天舉目，哀求着說：「上帝啊，我們現在停止不行嗎？請允許吧！現在這裏多寂靜啊！」

這是一個被棄，心碎的人的懇求——雖然外表看來，威廉斯不像這一類人。他非常幽默，有豪放的笑聲，身高五呎六吋，體重一百五十磅，跟大多數美國人一樣，常為體重擔憂。如果生在另一時代，他可能就是一名片西西比河船上的賭徒。

威廉斯是一個溫和的人，他內心受着強烈的煎熬，近乎自我憎恨。「我從小過着清教徒般的生活，」他解釋說，「我要反抗這清教徒的思想。我有一種要使人驚震的意識，這大概是一種積極的東西。拿點什麼去打擊他們吧。」在他說來，這「他們」是指中產階級，它「自我欺騙，不肯面對自己的基本動機。」說到他自己：「我常常感到，我的醜陋會使別人討厭。我不喜歡我自己。難道我應該嗎？」雖然醫生向他保證他的健康良好，他總堅持着一種堅定不移的憂鬱症：「我想像自己將死於癌症。死於心臟病。一個作家想到自己快死是不錯的。他會更努力工作。」

他是近代歷史上最富有的劇作家，他在寫作生涯中，賺過六百萬美元左右。但雖經過數年的舉世聞名，他對自己才能的不信任，和反對自己，簡直達到自貶的程度。他說：「我總等待着——一敗塗地。我不是一個好作家。居然能寫這麼久，這實在難以置信。別人告訴我說喜歡我的作品，我就無法相信。」

每天他規定寫作四小時，數年如一日，寫上約一半鐘頭，便喝一杯冰馬丁尼酒來調神，每天下午抽空游泳，那是他的唯一嗜好，若在紐約，他會去看一齣戲，或晚上去看一部電影。否則，便跟秘書莫路先生聽唱片。家中還有兩只鬥犬，一只鸚鵡。

「玻璃動物園」，他的名劇之一是他的生活寫照。其中的三個人是他的母親，姐姐和他自己。母親不滿目前的境遇，只能回憶既往。兒子整日悶在製鞋廠中，也要在電影中尋白日夢。女兒脆弱的頭腦和性格，一如裝飾她房間的玻璃小動物。

在家中，他的祖父把約翰·密爾頓的「失樂園」背得爛熟，常要對田納西背誦它們。田納西說：「祖父對愛倫坡的小說喜愛得近於狂熱，沉醉於裏面的陰森恐怖。」他父母經常吵吵鬧鬧，父親不滿兒子，認為他太女孩氣，甚至還叫她做「蘭茜小姐」。

赴宴

· 沙 風 ·



藍先生的外孫今天做滿月，好女兒想念父母，所以把娘家上下的人都請過了。

當然，藍先生今天很開心，老早把孩子們打扮漂亮，坐在廳前和房客扯閒話時間。

「怎麼還不出來呢？」藍先生望望腕鏢，鏢上的時間指著午後五時三十分。「唉！女人真是——」

真是甚麼？藍先生一時想不出合適的字眼，因為，他還要分心去聽取對方的意見，答句把兒嘴。

兩個經過精工修飾一番的孩子本在廳前坐得好好的，此刻一個緊接一個溜得不知去向。

「真是誤事！」藍先生忽然想起了，就覺得有點不耐煩。他開始東張西望，嘴裏「嗯！嗯！」地對付着面前的房客，眼光很快落在一張靠壁的籐椅上。

「丁女，起來去看看，你的媽媽是不是睡着了？」——「嗯！你說甚麼？那個女人後來怎樣了？」

十二三歲的丁女裝成懂事的樣子坐在爸爸身邊，心裏老想到快要落坡去見大家姐時的快樂。本來她早想催問爸爸怎麼還不動身？因為她新塗在臉孔上的胭脂水粉已經有了黏膩膩的感覺，慢一會兒便會不漂亮了。

「我，我……」她忽然把紅到鼻子裏的嘴巴一啾，兩腳作勢一躍。

藍先生又研究腕鏢。「去不去？你連這點小事也不肯做，將來怎樣交代大事？」——「應該這樣才對，嗯！嗯！」

丁女這下不能不動身了，因為她聽見媽媽在房裏點名叫：

「阿丁！你這個死妹仔怎麼還不爬過來？我以前是怎樣吩咐過你的？我梳妝檯上的東西決不能亂動，梳子呢？」

藍太太一口氣在梳妝檯邊嚷着，把檯面弄得一團糟，正中的圓子反映出她向外鼓起的腮巴，

可見她的心情不像丈夫那樣的愉快。

「阿丁……」

丁女在門窗角裏露出驚慌的臉孔，手指不住往嘴裏塞。

「梳子，我，我沒有拿。我，我好像看見你放進抽屜裏的。」

「你想死！怎麼不早些告訴我？不是怕你這個死妹仔亂動，我怎麼好好要放進抽屜裏？看有一天我總會把你的手指斬斷的！還不滾開？」

丁女鬆了口氣，正要溜走——

「阿丁！怎麼就想走了？看你野性難馴，有甚麼要緊事等着去辦？我的鞋子也不會找出來擦一擦，讀了四五年書就學不到一點兒規矩？」

藍太太今天特別討厭那個女兒，不知怎麼一看見她那傻頭傻腦的樣子就生氣。

「在那裏呀？」丁女滿心的委屈，極不願意的皺着眉頭。

「我看不抽你一頓皮是不會精明的了！——」床底下不會去找嗎？」

接着，她就拚命搖一下頭——尚未飾好的一頭蓬髮立刻垂到眼邊來。她狠命往耳邊一掠，對着鏡子胡亂用梳子刮幾刮，突然把梳子往櫃上用

力一擲——「拍！」人也跟着站起來。

丁女一手握着一隻鞋子，還要裝着勉為其難的神氣，冷不防給嚇了一跳，趕緊三步併作兩腳往外跳。

「你拿去那裏？死妹仔！要我赤着腳出門嗎？」——「丁！得你這樣淒涼，看來還是枉費了我養你的心機，還不放在這裏？」

丁女急得想要哭，早先的滿懷高興都不見了。好不容易逃難一樣走出來，對着廳前的爸爸亂

眨眼。

藍先生微微用眼角掃了掃女兒，不說話，剛才太太在房裏罵人，他都聽見，此刻還在罵呢！

「這一家人就沒有一個是好的，老的只顧自己快活，小的就會惹人生氣，我要想不短命都不

十四歲起，他便開始寫作，當初用一個女人的筆名。在米蘇里大學唸了三年書，父親把他送進一個製鞋店去當書記和雜役。現在他雖然開玩笑地說他「從鞋業升到舞台業」，他却恨那工作。那期間他寫了不少詩，像一般年輕詩人一樣，覺得自己是詩的復興者之一。威廉斯的詩，從過去到現在，都是抒情的，表現他個人的。

一九三八年，他先後畢業於華盛頓大學和埃奧華大學，然後在新奧連斯一家低級飯店中當侍役。這期間他的放任生活可見於他的第一本短篇小說集「獨臂人」。同時他也正式採用了田納西這個筆名（據說「湯姆·威廉斯太乏味了」）。

一年多以後，他完成了「天使之戰」，不大成功。此後四年，他曾在一家飯店當出納，曼哈頓一家戲院當帶票員，打字電報機收發員，又在一間酒吧內充當誦詩侍役。後來，在荷里活的美高梅公司，寫一些沒有被採用的電影劇本。其中一本名為「到訪的紳士」，就是後來的「玻璃動物園」。

這一齣暴露他家庭秘密的戲，在一九四五年一個春季的晚上在百老匯上演，自此以後，美國劇作家的首位一直為田納西·威廉斯所佔。不少名伶演過他那些無可比擬的舞台角色。

一九四七年，「慾望號街車」由大導演伊力·卡山傾力攝製，奠定他雄視百老匯二十多年的基礎。每隔兩年或一年，便推出一部名劇，如一九五一年「玫瑰紋身」，一九五五年的「熱錫屋頂上的貓」等等。

去年十二月當The Night of Iguana一劇搬上舞台，它證明是威廉斯自「慾望號街車」以後最好的劇本，但「熱錫屋頂上的貓」應不計算在內。它重奏出一動物園後聽不到的柔和曲調，它包括所有威廉斯的成就，這個具體的作品所投的影子，比作者自己還要大。這影子蓋過了許多劇本，使它們黯然失色，像契柯夫式的敏感，易卜生的社會問題，而威廉斯唯一的美國劇作家勁敵阿瑟·密勒，已在百老匯沉默了六年多。

現代戲劇的特色，是寫比真人小的人物，即人的縮影。一個現在戲劇主角的墮落，就像一個裹在白床單裏病人被推出手術室時，外科醫生聳聳肩膀說，「可憐的人，沒有救了。他一直沒有機會。」

威廉斯的舞台正是如此，人是待宰羔羊。典型的威廉斯主角，都是在肉體心理上等待着被宰割，既知命運無法改變，變態地把痛苦轉為快樂。

真正的悲劇不存於宿命論的世界，人應該對自己某部份的命運負責任。撇開這點不談，威廉斯實在恢復了一些悲劇必需的因素。希臘人從犯罪中製造神話；威廉斯的神話產自惡德。犯罪和惡德把怪癖增大，並在旁觀者和主角間造成可怕的距離，把主角的失敗當作是命運而不是意外。因為主角獨自被隔開，所以在他跌進人的痛苦和死亡時，能使觀眾動容和戰兢。

威廉斯的男女主角雖然不及哈姆雷特或李亞王的高貴，但他們所受可怕的報應可補這些不足。

威廉斯被稱為一個富幻想的作家，其實他是一個道德象徵主義者。他的恐怖是心靈上的。他的人物旅居在一個象徵式的世界中，徬徨於飽經憂患的變重人性之間。那是上帝與魔鬼，生與死，肉體與靈魂，無邪與墮落，光明與黑暗的殊死戰。縱使這不是威廉斯的天賦，這些關係他也與任何別的劇作家不同，雖然他與奧尼爾最相近，但就十九世紀美國三位象徵主義者：霍桑，愛倫坡和梅爾維爾來說，他是只看生存的黑暗的一面的。

他跟他們相似的地方，是那種超越的渴望，對孤獨的體驗、不安的，對上帝存在的半信半疑，一個純潔的樂園的夢想等。跟霍桑一樣，威廉斯充滿着道德上的衝突。他筆下閻人的熱帶地區就是愛倫坡的鬼影撞撞的森林，他的人物偶而也像愛倫坡的鬼怪，象徵一個「自我」夢遊似的走向自己的命運。他也有梅爾維爾那種昏黑的宇宙的恐懼。

D·H·勞倫斯批評美國十九世紀的大作家們說：「你必須看破美國藝術的表面，從象徵式的意義上找尋內在的魔力。否則一切都只是幼稚的。」威廉斯的情形，使疲乏的精神得以振作。

有的時候，威廉斯的人物太驚人，反而不能使忠實的情感共鳴。他的象徵用得太多，幾乎可說不經大腦。他的主要危險也是近代藝術的通病：不健康的自我陶醉。自古以來，不管是希臘廟宇的建築，哥德式的教堂，巴哈的音樂，宗教藝術都以榮耀上帝為主。現代的藝術則思索藝術家的自我，以致造成近視和幻想。威廉斯就常有自毀於內省的危險。

樹的短歌

·夏著·

榆樹下

在異國的榆樹下
望一朵草走過
飽滿的裙
標緻的小足踝

我的慾望
不！我的自尊
忽然扯起
白色的旗

白楊的歌

縣自秋日
寶石藍的蒼蒼
那些菱形的嚙語
藝術家的心臟

風行過
便齊唱起來了——
玻璃的鐺鐺

行——拍！——又是擲了甚麼東西。
「你又怎樣得罪了媽媽？」藍先生壓低嗓子問女兒，一面向談天的房客尷尬的一笑，有站起來的意思。

「我，我，我沒有！」丁女紅着眼圈答。

「沒有？那麼她……」
藍先生想不起理由。他明白太太有時候也無緣無故地發點兒脾氣，但今天是一個喜慶的好日子，怎樣也應該快活起來才是。又望了望腕錶，他的眉頭打了結，心裏在唸：「呃！五時五十分！快六點鐘了！七時入席，唉！這個女人……」
藍先生真的站起來，搓着瘦削的手掌想了一會，覺得還是自己去催駕一番的好，甚麼梳子鞋子的也值得發一通脾氣，多麼煩死人！

太太把身體整理好，照往日的習慣她必定要在長鏡前呆那麼十來分鐘，這次她滿腹牢騷，再也顧不了美不美，所以鞋子一套好，就立刻像找人打架似的走出來。

「死妹妹！鬼打了你？一轉眼睛就不見了，你以為這樣躲着我就行，不要激我傷心，要打你不怕你飛上天去！」狗仔他們還不叫回來換衣服？等你衰老子來管理是不必想的。」

「唉，你又來了！」藍先生聽了很刺耳，趕忙搭上腔。「狗仔他們早就換好衣服，現在可以走了罷？」

太太好像不認識丈夫一樣，緊緊盯了那麼一會，塗滿面霜的臉孔忽然發起皺來。

「怎麼，你早就替他們換好了？誰出的主意？你不想想你生的野孩子怎樣的規矩，到現在那些衣服還可見得人的？」

「時間實在不早了。」
藍先生一臉委屈的神氣，當然，他是極不願意和太太爭辯一些小事的。何況，他現在又要和太太歡歡喜喜的出門喝酒去，誰是誰非並不是時候。

可是，太太不如此想，她心裏不高興，便甚

麼落在眼裏都有毛病，時間不時間無所謂，話在喉裏不說是不行的。

這裏，她把兩手平插在臃腫的腰肢上，臉色是鐵板般的，正像對着一位下人的神氣。

「時間？甚麼時間？我從來就未曾看過一個像你一樣發餓餓的人，整天時間，時間……難道還怕少了你的份？你好意思說，我却不好意思聽。」

男的意思想不到有這着一着，當真有點難為情的樣子。他故意咳嗽，把聲音咯得非常响，好掩飾他一時的窘態，然後從頭到腳的把女人打量一番，想發現那裏不對勁。

「唉！這是甚麼意思？不怕別人聽了好笑？」藍先生沒有發脾氣，反像是求起情來。「都是自己人，早到一時半刻，又有甚麼關係？你說的……得了！得了！現在走嗎？」

「要去你先去！」太太的口氣依舊這麼冷峻無情。

「那……那……」
「你不要臉我要臉，要我去等着做活招牌，我才不幹！」

太太不願意就走，先生又再在瞧手錶，然後滿懷心事的回到廳前去落座。那個房客欣喜有了談話的對手，完全不理別人心情如何立即就搭上了腔。

女的使了一場性，心情還不見得如何的寬舒，男的一走，似乎更加不快活起來。她翻身走進房子裏，整個人就向床上一拋，登時又像彈起來似站在床沿，細心整理新衣上的縐痕。抬起頭，玻璃窗上的夕輝濛濛發亮，一房子陰慘慘的空虛得怕人，從廚房裏傳來房客們弄膳食的叮鏗聲响，她意識到時間的確不很早，也許親家那裏的人客已經熙熙攘攘，女兒阿鳳逢人便問娘家人的踪跡哩！她渾身緊了一下，可是又忍不住恨恨地這麼想：「爲甚麼不遲不早，偏要選擇在今天？」

今天是藍太太頂不利市的日子，剛剛遇到她在桌上輸了大錢。這個苦楚她含恨在心，散局時立刻約好原班人馬在晚上繼續開場。當時她被逼一切翻本的熱情沖昏了腦袋，一入家門才曉得另有一件要事等着她。如果換過別的地方，可以乾脆謝絕，偏是……

「偏是親家，不好意思！」
她努力抑制心底那種特殊的不快感，可是某種慾望却使她安靜不下來，就這麼呆呆的怔了好一會。

「去就去！短命的，算我倒霉！」
她嘆着氣，對着鏡子怒視一會，掠起散披在耳邊的兩條頭髮。再也沒有甚麼好考慮了，她低頭向外走，連房門也懶得搭上。

在廳裏的藍先生坐得好不耐煩，太太一出現立刻就有了高興，趕緊向坐得想打瞌睡的阿丁妹來個通知，自己也摸摸屁股站起來，想問問太太是不是可以出發了。

可是，太太嘟着嘴巴沒瞧他一眼。她沒那個這麼好心機，一聽見有吃就着急得了不得，怕行遲了一步會吃虧。她突然站下來，極不願意地問：「車子呢？」

「甚麼車子？」
「甚麼車子？難道你要跑路去嗎？」
男的摸不着頭腦似的張大了嘴巴，想不出太太如此糊塗起來，下坡去要跑路，不會搭巴士車嗎？」

「我們到車頭去搭車。」
「到車頭去？」太太好像吃了一驚。「這樣一場好事，就沒有放一部車子來接。」

「你說誰？福生嗎？」
「不是他還有誰？你老懂不懂了？這時候也不來，還算有心？他們那家人呀……哼！」

這事情太難爲了藍先生，女婿家裏有自備車子，那不錯，但是事前沒有通知他上來接，而且

就是搭巴士車也沒有甚麼不方便，五六條石，不是轉個眼睛就到了。他搔搔頭皮。

「唉！那也不必了，福生家裏事忙，怎能抽空……」

「他對你說過沒有空？」
「沒有說過都好，想也想到，你又沒有吩咐。」

「甚麼吩咐？他也應該知道呀！我又問你，以前沒有誰的吩咐，他又懂得一天三四趟的上來找阿菊？你說！你說！」

藍太太逼上一步，臉上的肌肉發着痙攣，顯然是說動了火氣。

阿丁妹老早從坐暖了的椅子上溜開，站在一邊咬指頭，眼睛東望西望，要想找機會逃掉。根本不干事的房客臉露着笑容，好幾次蠕動嘴巴，把要說的話臨時忍住。藍先生舐着唇皮，注意地瞧着太太的臉孔，表情上到底掩不住疑難的神氣。末了，他又咳嗽喉嚨。

「以前——以前是以前的事，現在，現在……」

「現在就沒有空了，對不對？哼！像這種人還能有良心？請我們全部都是假情假義。我早就看透了，要才這麼高興，搭巴士車，去給旁人笑話，丟盡自己的臉，哼！我才不這麼傻！」

女的說完就撇開臉孔，嘴巴仍是緊閉着的，但心底裏却爲這一頓發洩舒服了一下，只一霎眼間又化爲輕烟似的消失了。她急促的翻回頭，因爲她聽見有人輕輕笑出聲音來。

那個房客正好把眼光射來，和女的打個對照，一面搖頭擺腦的裝成不屑的神氣說：「搭巴士車有甚麼丟人？不是自家的東西，坐了也不見得怎樣的高貴，我說得對不對？人家請你喝酒，又不是請你坐車，說這麼多無謂的話有甚麼用？」
藍先生一直想不起話來回答，一聽說眼前就發了亮。於是他微微地笑了點頭，摸着椅子坐

好，一面注意太太的反應，臉上長久保存那股意味深長的笑意。

藍太太想不出居然還有人用道理來反駁她，這當然對她是不甚愉快的。而且發現對方竟是一個自己的房客，她早已對他不甚滿意的獨身漢，因爲，他欠下了一個月的房錢哩！不這麼一留神倒給忘掉了。

「牛皮四，你也敢對我說話嗎？甚麼時候給我房錢？老實告訴你，多兩天又是月尾了！你不能裝傻扮滑又算作過去！」

女的說得很不容氣，同時還伸出一隻多肉的手掌來。

牛皮四沒料到一句話便給自己惹來一場麻煩，早先貼在臉上的笑紋不見了，掙扎着好像要辯護甚麼，可是只嗯嗯兩聲，光露着兩隻小眼睛。

「看甚麼呀？你以爲這樣我就會可憐你嗎？沒有錢住房子，到底從那裏學來的規矩？明天……明天你就給我滾！」

「唉！你真是……」
藍先生深怪太太說到那裏去了，因此急忙莊重臉色制止太太繼續發言，一面起來拍着那個的肩膀：「算了，算了，不要聽她的。她的脾氣不好，嗯……」

可是，那個從藍先生手下滑出去，忽然牛吼一樣叫起來：「我少你百萬？不搬！」走了兩步。不搬就不搬，看你奈何？」

「唉！唉！……」藍先生望望這個，又望望那個，直頓腳。

藍太太實在帶有幾份怯意，那傢伙是幹粗工出身的，她知道惹他不起。可是她不能服輸，惹不起嘴巴硬些也不妨事。

「好呀！你野蠻？」
「不是野蠻，房錢欠上一兩個月本來就是道理！」
「我現在就要試試你的道理！」

事情到了這裏，容不得人再三顧慮，藍太太想過去揪他打一場，又想衝進他的房子去把東西搬到外面丟。結果她站在原地方不動，腦袋感到發暈，胸脯起伏不定，好像快要氣炸了。她恨不得這時手裏有件甚麼東西，好當作飛擲的武器。

「你進去罷！你進去罷！」
藍先生頓了一陣腳，手心淌出少許汗。突然他輕捷地靠近房客的身邊，用全身的氣力把他往屋裏推。

「我就不怕你！我就不怕你！」
女的扯直嗓子嚷，她覺得那個可怕又可侮，一見先生下了場，她就真的向前衝。

「你瘋了嗎？——呢，走罷！走罷！」
藍先生手忙腳亂了一場，把房客一直推，房客還有憤憤不平的意思，終於也順從地走開了。房客一走，藍先生接連舒了兩口大氣，對着神氣和身份極不配合的太太一言不發。

「你以爲我怕了你嗎？不要臉的，呸！」
不要臉的看不見了，藍太太的脾氣尙沒有下盡，她繼續咒罵那個野蠻得像禽獸，罵得激昂的時候聲音居然帶點嘶啞。藍先生不住的搖頭，心裏還牽挂着出門的時間。他悄悄的看一下腕錶。

「啲！可以走了罷？不然是要趕不及了！」
太太猛地回過頭來。

「哼！難怪你剛才不當作一回事，原來只想到去飲酒！我又問你，討到的房錢是不是我的？你說呀！不然，剛才你爲甚麼不動手？」

「別再吵了，好嗎？」
「吵？這就叫做吵？你的眼睛是瞎的，誰又高興和那斬干刀的吵？我有口氣，不如留回來養肝？」

「對的，對的！」
「甚麼對的？你贊成人家欠你的房錢不還，

還要兇得像老虎吃人？你這個爛好人，甚麼事都

依着別人轉，這個家崩了你才高興是不是？

男的耳朵嗡嗡响，真懶得再開口了。女的還有

嘮叨下去的意思，想一氣說明所以近來這樣衰

，就是做丈夫的不長進，使到女婿目中再無他們

，連房客也公然賴租來了。自然害她的手氣不

好，也有連帶關係。不過，她來不及說，就給突

而其來的孩子哭聲打住。

出去遊蕩，順便向同伴誇耀新裝的兩弟兄同

來了，小的揩了滿臉孔鼻涕，眼睛哭得紅紅的。

大約沒有哭，可是穿在身上的新衣服和弟弟一樣

塗滿了泥土。

「好哪！鬼打你這些雜種仔，到那裏去來？

喝！換上的衣服醜成這樣，你們的鬼爸爸也算是

人嗎！阿丁死妹仔那裏去了？」

阿丁妹在門邊一閃，藍太太伸手就給她一個

爆栗。

「我養你來吃飯的？你到那裏賣俏來，弟弟

也不顧？打死你！……」

「那，那，不關她事！你——唉！」

男的實在不忍袖手旁觀，但只捺動一下脚步

，兩手向空抓了一把，站在一邊擱眉。不過女的

也因此緩了一緩，沒把那個捉到手裏，就站住了

發脾氣。

「你走？哼！你走？你就走罷，不要以為你的

鬼爸爸幫你說話我就不敢要你的命！——甚麼

，不關她的事？弟弟弄得一身泥土不關她的事關

誰的事？你這老鬼如此不講理？」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他們在外面……唉！」

阿丁妹在屋裏轉了一匝，又哭着從屋裏溜出

來。藍太太追得不像原來的快，簡直是有一步沒

一步的拖。

「捉住她！捉住她！呃！……」

門外一個女孩走進來，一臉疑惑的站住了。

「藍太太，陳奶奶叫我來說，來說——」

藍太太停止了叫囂。她認識這個時常來叫打

牌的女孩子，現在出現得真不是時候。她亂揮手

制止那個的說話。

「你不用說我都知道了，去！去！去！」

女孩似乎出於意外，退了一步，兩手捏着衣

角發傻。

「藍太太已經知道嗎？陳奶奶剛剛吩咐我來

通知你，今晚上她有事，不能來。」

「你也真是，為甚麼不早點來說呢？」

「你不是說已經知道她要明天才有空！」

「知道了，知道了！」

她看着來人走開，自己也找個地方坐下來。

她很覺得疲倦，但心情不知怎麼忽然平靜了許多

，就像剛做完了一場夢。

「現在甚麼時候了？」

她發覺偷偷在看錶的丈夫，彷彿給記起一件

事。

「已經快到六點半鐘了！」

「那你還等甚麼？到巴士車頭還有一段路，

不怕太遲嗎？」

「不等福生的車子了？」

「你真是，我是說着玩的，要他特地上來，

那好意思？」

藍太太站起來，一臉慈祥地對兩個孩子喊：

「阿寶，阿貝，快進來換衣服，媽帶你到大

家姐家去，嘿，真乖！——阿丁妹，你也梳個頭

罷，到房裏去搽點粉才好看，快！……」

藍先生愉快地應和着，並且燃起一根香烟。

他從東邊踱到西邊，心裏盤亘着一個問題：「嘿

，這樣的女人，我的天！……」



蕉風月刊

號一三四NDK字准版出

期四三一第

號月二十年三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電話：五一九六〇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he Chao Foon Monthly

December, 1963. KDN 431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零售：每冊馬幣三角
訂閱：半年馬幣一元七角
全年馬幣三元四角